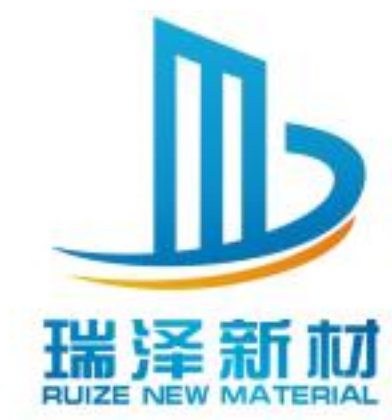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2017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海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贵阳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半年度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风险事项，请投资者注意阅读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0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5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7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海南瑞泽	指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本部搅拌站	指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三亚本部搅拌站
琼海瑞泽	指	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三亚鑫海	指	三亚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
琼海鑫海	指	琼海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
海口瑞泽	指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公司
海棠湾瑞泽	指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海棠湾分公司
陵水瑞泽	指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陵水分公司
澄迈瑞泽	指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澄迈分公司
崖城瑞泽	指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崖城分公司
儋州瑞泽	指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儋州分公司
毕节瑞泽	指	贵州毕节瑞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金岗水泥	指	肇庆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
大兴园林	指	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瑞泽环保	指	海南瑞泽生态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瑞泽科技	指	三亚瑞泽科技有限公司
瑞泽晶英石	指	琼海瑞泽晶英石有限公司
新疆煤交中心	指	新疆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瑞泽再生资源	指	三亚瑞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瑞泽研究院	指	海南瑞泽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绿润	指	广东绿润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南瑞泽	股票代码	00259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海南瑞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ainan RuiZe New Building Materi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AINAN RUIZ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海林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清池	秦庆
联系地址	三亚市吉阳区迎宾大道 488 号	三亚市吉阳区迎宾大道 488 号
电话	0898-88710266	0898-88710266
传真	0898-88710266	0898-88710266
电子信箱	yqc66888@163.com	qinqing@hnruize.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7 年 4 月 28 日，公司实施完成了 2016 年度权益分派工作，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325,362,386 股变更为 976,087,158 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由 325,362,386 元变更为 976,087,158 元。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完成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3）于 2017 年 6 月 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6 月 5 日，公司完成 558,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976,087,158 股变更为 975,529,158 股，注册资本也由 976,087,158 元变更为 975,529,158 元。2017 年 7 月 21 日，公司完成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2）于 2017 年 7 月 2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79,929,150.18	611,776,644.33	9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6,714,331.62	-7,357,198.46	1,006.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6,662,222.39	-23,482,723.83	341.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4,477,140.85	-92,646,922.98	-34.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1	8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1	8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3%	-0.36%	3.3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089,862,037.82	3,934,473,559.30	3.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89,828,138.65	2,146,808,074.81	2.00%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2,635.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62,448.8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609,091.14	其中 13,090,816.20 元为夏兴兰、仇国清就金岗水泥 2016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款。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62,066.68	
合计	10,052,109.2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未发生变化。目前，公司经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商品混凝土生产与销售；混凝土制品生产与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水泥生产与销售，交通运输（仅限分支机构）；园林建设、园林绿化设计、施工、给排水管管道安装、室内装修、市政工程施工。

1、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商品混凝土的生产与销售、水泥的生产与销售以及园林绿化业务。

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C10至C70等各类标号的普通混凝土、海工混凝土、生态混凝土、彩色景观混凝土、装饰混凝土、散装PO 42.5R水泥以及园林绿化设计、施工、养护服务、苗木种植。

3、公司产品及服务主要用途：应用或服务于房地产、酒店、基础设施、生态修复、湿地整治、市政工程、旅游项目、能源及交通等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较大的行业以及相应的PPP项目，公司各业务板块整体运行、协同发展。

（二）公司各板块经营模式变动、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经营模式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板块均延续原有采购、生产、销售、园林工程设计、施工模式，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

2、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主要来源于商品混凝土、水泥的销售以及园林绿化工程收入，均属建筑行业业务。公司商品混凝土及水泥的销售主要受区域市场房地产项目开发、基础设施建设等固定资产投资的驱动；园林绿化、养护服务主要受房地产、酒店、旅游项目开发以及生态修复、湿地整治、市政绿化PPP项目的驱动。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板块实现营业收入情况

如下表：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	2017上半年度	2016上半年度	变动比率
商品混凝土板块	55,638.91	44,507.28	25.01%
水泥板块	24,235.62	11,047.18	119.38%
园林绿化板块	38,118.39	5,623.21	577.88%
合计	117,992.92	61,177.67	92.87%

(1) 商品混凝土：受海南省区域市场固定资产投资稳步增长和海南省房地产市场稳中有升的影响，商品混凝土产品市场需求量明显增加，报告期内公司商品混凝土产销量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使得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25.01%。

(2) 水泥：随着去产能力度的增强，行业集中度的不断提高，报告期内与上年同期相比，全国水泥行业总体表现为产销量增加、销售价格增长幅度较大，量增价升态势显著，受行业大环境的影响，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岗水泥实现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19.38%。

(3) 园林绿化：受2016年度多个项目收尾工程以及报告期内新签订海南省内外园林绿化施工项目增多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园林绿化业务实现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577.88%。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增加，主要系本期增加对三亚市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厂 PPP 项目投资所致。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减少，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保证金、PPP 项目投资以及募集资金使用所致。
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减少，主要系公司本期应收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增加，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保证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少，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回一年内到期的园林绿化工程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增加，主要系公司本期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较同期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金岗水泥原股东 2016 年度业绩补偿款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减少，主要系公司本期处置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与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中的内容保持一致，具体如下：

1、区位优势

海南省是我国唯一属于热带气候的省份，拥有独特的气候和自然环境，苗木资源和植物生长习性与我国其他省市存在较大差异。公司子公司大兴园林在海南有十几年的园林绿化经验，对海南省的气候、地形、植物的生长习性具有独到的见解，能够因地制宜、因时制宜的把园林绿化与建筑工程相结合。其次，海南作为我国最大的经济特区，基础设施、房地产、旅游地产等的建设需求旺盛，尤其是海南省国际旅游岛建设上升为国家战略，以及国家“一带一路”战略构想的提出，海南迎来又一次基础设施和旅游项目建设高峰，许多大型项目正在规划和建设中，作为相对独立的岛屿经济环境，为公司商品混凝土、园林绿化业务创造了巨大的市场空间。

2、多元化协同发展优势，战略转型效应初见成效。

公司目前的三大主业包括商品混凝土、水泥以及园林绿化，可以实现整体运行、协同发展。一方面，水泥与商品混凝土为上下游关系，有助于保障公司水泥采购需求、提高公司混凝土业务采购水泥的话语权，控制水泥采购成本，稳定水泥的销售量；另一方面，商品混凝土业务和园林绿化业务的主要客户有很高的重叠度，都集中在星级酒店、房地产、旅游度假区和市政项目等领域，二者在拓展相关业务时可以有效整合资源，扩大合作空间，进一步发挥双方在市场方面的协同效应。

2016年，公司中标三亚市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厂PPP项目，同时以现金方式购买了广东绿润20%股权，正式进入生态环保行业。2017年5月，公司停牌开始筹划购买广东绿润剩余80%的股权事项，逐步实现向园林绿化、生态环保行业转型的发展战略。

3、规模品牌优势

公司是海南省最大的商品混凝土生产企业，公司全资子公司大兴园林是三亚市最大的园林绿化企业、海南省园林绿化行业的优秀龙头企业之一。经过多年专业经营，公司在混凝土生产、浇筑与配送以及智能混凝土、海工混凝土、彩色景观混凝土等特种混凝土的研发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大兴园林在苗木种植培育、设计、施工及后期养护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双方均承接了众多大型市政项目、生态修复及湿地公园项目、旅游、房地产项目等，形成了较为突出的规模品牌优势。

4、人才优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发展理念，多年来高度重视人才稳定、人才引进与人才培养工作。一方面，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到核心管理技术团队，十分稳定，能够秉持着创业之初的进取精神，一贯地沿着公司制定的发展规划稳步推进，有效地传承公司的企业文化；另一方面，公司会依照行业发展形势和市场环境变化，加强人才培养、完善绩效考核制度、推行必要的人才激励政策，同时，适时注入新鲜血液，增添新的思路 and 理念。公司稳定的管理团队、专业的技术人才优势，保证了企业生产经营的有序运转、生产效率的持续提高和公司的可持续快速发展，为公司产业布局与战略转型奠定了核心基础并提供了有力保障。

5、研发和技术创新优势

虽为传统建材行业，但公司一直以来仍然高度重视研发投入与技术创新，不断引进和应用新设备、新工艺，优化商品混凝土配合比、升级改造水泥、原材料粉磨系统以及改善工程项目管理体系等，有效控制各项成本费用，增强公司产品、服务的竞争力。2016年度，公司成立了海南瑞泽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主要研究热带海工混凝土、智能混凝土、生态混凝土、混凝土智能制造、生态园林与海岛生态修复等。瑞泽研究院与武汉理工大学、南京林业大学、海南大学等高等院校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以学科交叉和技术集成创新为主要的创新途径，进行产学研的深度结合。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上半年，随着国家“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等重大战略的实施与深入推进，全国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生态环保等领域的投资出现稳步增长，为公司产品及园林绿化服务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报告期内，借助全国及区域市场产品需求得以释放的东风，公司加大商品混凝土、水泥产品的销售力度，同时积极开拓省内外园林绿化业务，强化PPP项目合作，拓宽企业融资渠道，增强项目承揽能力，实现了良好的经营业绩。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业绩：

2017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7,992.92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92.87%；营业成本97,189.86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93.8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671.43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006.79%。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工作：

1、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优质环保资产

2016年，公司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了广东绿润20%的股权，扩展公司生态环保产业。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推动公司产业结构调整，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以及整体抗风险能力，促使企业向园林绿化、生态环保行业转型，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公司于2017年5月22日开市起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重组公司拟通过现金及发行股份相结合的方式收购江西绿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绿润”）100%股权、江门市绿顺环境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绿顺”）100%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江西绿润和江门绿顺为持股平台公司，本次交易的经营实体为广东绿润。本次交易完成前，江西绿润持有广东绿润50.00%股权，江门绿顺持有广东绿润30.00%股权，公司已持有广东绿润20.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通过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合计持有广东绿润100.00%股权。（本次重组的最终方案需以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对外披露的重组报告书为准。）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与相关各方仍在就本次重组细节进行商议、论证。

2、完成2014年股权激励计划，拟定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14年2月，公司筹划实施了三年期（2014-2016）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因2016年度业绩未达到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制定的第三期业绩目标，公司于2017年5月5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4年-2016年）第三期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第三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7年6月5日，公司完成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最后一期股票期权注销事宜以及最后一期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2）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经营机制，建立和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骨干（含控股子公司）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其积极性，2017年5月5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17年5月22日，上述激励计划经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因公司于2017年5月22日开市起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暂未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事宜。公司将在条件满足后，及时完成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事宜。

3、终止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2016年4月，公司开始筹划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募集资金拟用于花木种植基地建设及升级项目，同时补充园林绿化及配套工程施工营运资金。公司首次披露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以来，为推进本次发行做了大量工作，期间根据市场监管环境变动，公司分别于2017年2月、2017年4月对非公开发行方案进行了修订，但鉴于资本市场监管环境、再融资政策、融资时机等诸多因素发生了变化，公司综合考虑内外部各项因素，经董事会认真研究与论证，并经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

2017年7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7】529号），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4、设立全资子公司承接分公司业务，实现公司业务板块化管理

为理顺公司的业务构架关系，实现公司业务板块化管理，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公司于2017年6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三亚瑞泽双林混凝土有限公司，承接本公司崖城分公司的商品混凝土业务相关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及人员；同时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承接本公司本部搅拌站及其他分公司的商品混凝土业务相关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及人员。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两家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事宜，目前处于前期筹备状态。

5、投资设立瑞泽沥青，参股设立基金管理公司

(1) 为拓宽公司业务范围，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在陵水黎族自治县投资设立陵水瑞泽沥青环保资源利用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沥青混凝土预拌、运输、销售，路面工程摊铺，摊铺设备租赁，租赁沥青拌合站及辅助设备，施工总承包，技术咨询等服务。

(2) 为促进公司全资子公司大兴园林PPP业务的发展，满足大兴园林PPP项目资金需求，公司与上海熠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成都天地健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8,000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民瑞政企（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瑞政企”）。其中：公司出资4,000万元人民币，持有民瑞政企50%的股权。民瑞政企经营范围包括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中介除外）；股权投资管理。公司参与设立民瑞政企，可以充分利用合作方在产业基金投融资方面的经验与渠道，有利于开拓大兴园林的PPP业务，拓宽公司PPP项目的融资渠道，为公司园林绿化业务未来的发展提供助力。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两家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事宜，目前处于前期筹备状态。

（三）2017年下半年，公司重点工作：

2017年下半年，公司重点工作仍然是紧密围绕2016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经营计划、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等，同时结合上半年度的经营情况、项目进展情况而进行，主要为：

1、积极配合中介机构加快重大资产重组工作进度，加快公司向园林绿化、生态环保方向的战略转型步伐。

2、做好公司现有较大投资项目，包括：新疆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三亚瑞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等的后续跟进工作，力争取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3、继续将混凝土板块及园林绿化板块的应收账款回收工作放在首要位置，通过各种渠道，挖掘多种办法加强回收已经到达合同付款期的货款、工程款，减轻资金占用压力，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减少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对利润的影响。

4、进一步加强管理团队建设，科学合理地配置和优化人才结构，加强人才储备，将引进人才与培养人才相结合，提升人员综合素质，保持企业活力和创新力。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概述披露相同

☐ 是 ☒ 否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7,992.9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2.87%；营业成本97,189.8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3.8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671.4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06.79%。报告期内，公司各主要板块经营情况如下：

1、商品混凝土板块

2017年上半年，公司商品混凝土业务所在地区海南省全省固定资产投资呈现出平稳增长的态势。海南省统计局数据显示：2017年1-6月，海南省全省固定资产投资完成1,785.4亿元，同比增长12.8%，其中：基础设施固定资产投资完成448.43亿元，同比增长12.1%；房地产开发完成投资893.15亿元，同比增长10.3%。

受上述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的影响，海南省区域市场内，商品混凝土产品需求得以释放，与此同时，公司继续实行稳健、谨慎的销售政策，配备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奖惩并举的应收账款回收制度，经公司管理层的共同努力，报告期内，公司商品混凝土实现销量152.15万立方米，较上年同期增长14.92%；实现营业收入55,638.9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5.01%。

2、水泥板块

随着去产能力度的增强，行业集中度的不断提高，报告期内，全国水泥行业总体表现为量稳价升态势，受此大环境的影响，公司水泥业务所在地区广东省全省水泥实现产量7,383.45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7.5%。2017年1-6月，广东省水泥平均价格345.2元/吨，较上年同期增长27.67%。（数据来源：广东省统计局、wind资讯）

一方面受上述大环境利好因素的推动，另一方面伴随着金岗水泥节能改造项目效益初显成效，使得2017年1-6月水泥业务实现销量69.16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29.69%，同时增加部分材料销售业务，综合实现营业收入24,235.6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9.38%。

3、园林绿化板块

报告期内，一方面得益于上年度存量工程项目东岸湿地公园项目、第十一届中国（郑州）国际园林博览会园博园项目、三亚“同心家园”二十一期以及西环高铁昌江段绿化美化等工程的继续推进；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大兴园林在海南省内外新签订了施工合同并陆续开工建设，如：思南县郝家湾古寨旅游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海棠湾水稻国家公园、崖城雅安美丽乡村、抱古村美丽乡村等，使得报告期内大兴园林实现营业收入38,118.39万元，加之上年同期实现营业收入相对较少，导致较上年同期增长577.88%。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179,929,150.18	611,776,644.33	92.87%	主要系公司本期各板块收入均有所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971,898,645.76	501,488,856.55	93.80%	主要系公司本期各板块收入均有所增加，导致相应成本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16,024,921.26	13,838,537.06	15.80%	
管理费用	79,203,923.30	77,971,968.76	1.58%	
财务费用	46,042,806.28	18,425,050.04	149.89%	主要系公司本期融资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9,836,812.37	2,806,970.98	606.70%	主要系公司本期应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	19,344,326.19	12,786,125.45	51.29%	主要系公司本期加大产品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477,140.85	-92,646,922.98	-34.36%	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保证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31,981.97	-92,932,862.03	26.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10,496.38	63,820,794.22	-66.92%	主要系公司本期偿还债务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098,626.44	-121,758,990.79	-41.34%	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保证金、使用募集资金以及 PPP 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179,929,150.18	100%	611,776,644.33	100%	92.87%
分行业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798,745,203.08	67.69%	555,544,550.76	90.81%	43.78%
土木工程建筑业	381,183,947.10	32.31%	56,232,093.57	9.19%	577.88%
分产品					
商品混凝土	556,389,052.88	47.15%	445,072,764.32	72.75%	25.01%
水泥	242,356,150.20	20.54%	110,471,786.44	18.06%	119.38%
园林绿化	381,183,947.10	32.31%	56,232,093.57	9.19%	577.88%
分地区					
海南省内	748,521,174.31	63.44%	485,859,621.42	79.42%	54.06%
海南省外	431,407,975.87	36.56%	125,917,022.91	20.58%	242.61%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798,745,203.08	676,230,499.21	15.34%	43.78%	47.36%	-2.06%
土木工程建筑业	381,183,947.10	295,668,146.55	22.43%	577.88%	594.27%	-1.83%
分产品						
商品混凝土	556,389,052.88	476,054,729.89	14.44%	25.01%	35.25%	-6.48%
水泥	242,356,150.20	200,175,769.32	17.40%	119.38%	87.21%	14.19%
园林绿化	381,183,947.10	295,668,146.55	22.43%	577.88%	594.27%	-1.83%
分地区						
海南省内	748,521,174.31	626,400,077.93	16.31%	54.06%	64.13%	-5.13%
海南省外	431,407,975.87	345,498,567.83	19.91%	242.61%	188.29%	15.0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装修装饰业的披露要求

否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分行业

1、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报告期内，公司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主要产品是商品混凝土、水泥。

（1）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向好的影响，基础设施投资、房地产开发投资等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明显，相关领域的建设项目开工率有大幅度的提升，使得对基础建材水泥、商品混凝土的需求也大幅度提高，同时水泥的销售价格比上年同期出现较大幅度的上涨。受此影响，报告期内公司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实现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43.78%。

（2）报告期内，公司非金属矿物制品业营业成本同比增长47.36%，主要原因是：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该行业产品的销售量均有所增长，其中，公司商品混凝土实现产销量152.15万立方米，较上年同期增长14.92%；水泥实现产销量69.16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29.69%，产销量的增长导致产品成本的增长；另一方面，报告期内生产商品混凝土、水泥所需原材料价格、人工费也有所上涨，从而导致公司非金属矿物制品业毛利率同比下降2.06%。

2、土木工程建筑业

报告期内，公司土木工程建筑业主要是园林绿化设计、施工业务。

(1) 受生态环保等领域投资增速加快的影响，各地园林绿化项目、生态修复项目、湿地整治项目、旅游景点绿化项目明显增多，与之相关的PPP项目也呈现加快态势，受此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新签订的园林绿化合同增加，完成合同收入有所增长，导致土木工程建筑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577.88%。

(2) 报告期内，公司土木工程建筑业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594.27%，主要原因是：一方面，报告期内完成合同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577.88%，导致相应的成本有所增长；另一方面，本期施工所需的原材料价格、人工费、机械费也略有上涨，从而导致公司土木工程建筑业毛利率略有下降。

(二) 分产品

1、商品混凝土：

(1) 受海南省区域市场固定资产投资稳步增长和海南省房地产市场稳中有升的影响，商品混凝土产品市场需求量明显增加，报告期内公司商品混凝土产销量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使得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25.01%。

(2) 报告期内，公司商品混凝土实现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25.01%，相应的营业成本有所增长，同时生产商品混凝土所需的原材料价格、人工费与上年同期相比也略有上涨，导致报告期商品混凝土产品的毛利率同比下降6.48%。

2、水泥：

(1) 随着去产能力度的增强，行业集中度的不断提高，报告期内与上年同期相比，全国水泥行业总体表现为产销量增加、销售价格增长幅度较大，量增价升态势显著，受行业大环境的影响，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岗水泥实现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19.38%。

(2) 报告期内，公司水泥实现产销量69.16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29.69%，生产成本随之增长；由于上年同期，水泥全行业销售价格低迷，行业毛利率低，而报告期内水泥全行业销售价格同比上涨且持续坚挺，行业毛利率高，导致公司报告期内水泥产品的毛利率同比增长14.19%。

3、园林绿化：

(1) 受2016年度多个项目收尾工程以及报告期内新签订海南省内外园林绿化施工项目增多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园林绿化业务实现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577.88%。

(2) 随着本期园林绿化工程量的增加,施工成本随之增长,同时本期施工所需的原材料价格、人工费、机械费也略有上涨,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园林绿化业务毛利率同比下降1.83%。

(三) 分地区

1、海南省内,公司主要是商品混凝土、园林绿化业务

(1) 受市场大环境向好的影响,公司商品混凝土销售收入、园林绿化收入增长明显,使得公司海南省内业务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54.06%。

(2) 报告期内,公司商品混凝土销售量、园林绿化工程量均有所增长,导致公司海南省内业务的营业成本增长,同时原材料价格上涨、施工成本上涨,导致毛利率同比下降5.13%。

2、海南省外,公司主要是水泥生产销售、园林绿化业务

(1) 受水泥市场需求旺盛的影响,报告期内与上年同期相比水泥量价齐升,使得销售收入比上年同期有明显增长;同时园林绿化业务在省外的项目增多,且陆续进场施工,综合起来,导致报告期内海南省外的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242.61%。

(2) 报告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水泥产销量、园林绿化工程量都大幅增长,营业成本相应增长;报告期内由于公司水泥产品销售价格、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大幅增长,导致公司海南省外业务毛利率同比增长15.09%。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3,172,061.47	14.81%	主要系权益法核算下,对外投资广东绿润和新疆煤交中心收益所致。	是
营业外收入	16,917,093.62	19.02%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收到金岗水泥原股东2016年度业绩承诺补偿款所致。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 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20,283,655.52	5.39%	204,925,261.33	6.59%	-1.20%	主要系本期支付保证金、PPP 项目投资以及募集资金使用所致
应收账款	1,704,320,572.61	41.67%	1,237,497,977.43	39.79%	1.88%	
存货	310,187,458.51	7.58%	285,019,132.00	9.16%	-1.58%	
投资性房地产		0.00%	1,461,182.92	0.05%	-0.05%	主要系公司本期处置投资性房产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421,288,511.67	10.30%	86,462,557.96	2.78%	7.52%	主要系公司在 2016 年下半年投资广东绿润 3 亿元所致
固定资产	576,249,480.33	14.09%	427,113,363.58	13.73%	0.36%	
在建工程	60,925,884.41	1.49%	178,749,696.36	5.75%	-4.26%	主要系公司 2016 年下半年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以及本期增加对三亚市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厂 PPP 项目投资所致
短期借款	341,659,822.00	8.35%	321,500,000.00	10.34%	-1.99%	主要系公司本期增加短期银行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1.47%		0.00%	1.47%	主要系公司本期增加银行长期借款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729,756.56	保函保证金
应收账款	184,014,889.73	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30,983,812.79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65,742,880.49	借款抵押
合计	395,471,339.57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9,845,651.15	35,600,000.00	-72.3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 不适用**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 不适用**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 不适用**5、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6、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7、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 不适用**(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198.58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95.9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706.9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人民币万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3,198.58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5,706.93

其中：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2,310.94
2、本年度使用金额	3,395.99
恩平苗木基地建设项目	3,395.99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手续费的净额	158.40
募集资金实际余额	7,650.05

具体使用情况公司已在《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7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7-147)中详细说明。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恩平苗木基地建设项目	否	12,000	12,000	3,395.99	4,508.35	37.57%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否	否
2、补充园林工程营运资金	否	11,198.58	11,198.58		11,198.58	100.0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3,198.58	23,198.58	3,395.99	15,706.93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公司 2015 年 12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无超募资金	否									
合计	--	23,198.58	23,198.58	3,395.99	15,706.93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6 年 3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大兴园林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大兴园林将存放于江门新会恩平支行闲置募集资金 2,5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大兴园林已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已用自有资金归还。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16 年 6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大兴园林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使用 5,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继续用于原承诺投资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7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7 年 08 月 25 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7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7-147）

8、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肇庆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	子公司	水泥生产与销售	120,000,000.00	576,551,487.16	497,445,114.65	242,356,150.20	32,618,032.02	24,490,149.49
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园林建设、园林绿化设计、施工、苗木销售、给排水管道安装、室内装修、市政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规划设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绿化养护及苗木生产。	220,000,000.00	1,337,129,059.08	726,341,119.61	381,183,947.10	46,184,525.34	34,794,546.21
广东绿润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环境卫生清扫保洁服务；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服务等。	103,800,000.00	357,892,593.45	263,198,669.11	207,810,387.61	74,362,682.38	60,088,817.7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陵水瑞泽沥青环保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影响较小
恩平市美盛农林贸易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影响较小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公司主要子公司大兴园林及金岗水泥的情况说明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二、主营业务分析概述”。

2、广东绿润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了广东绿润20%的股权。2017年上半年度，广东绿润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为12,089,835.64元。广东绿润2017年上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余额/ 2017年上半年度发生额	2016年6月30日余额/ 2016年上半年度发生额	变动比例
总资产	357,892,593.45	297,465,850.29	20.31%
净资产	263,198,669.11	158,627,984.28	65.92%
营业收入	207,810,387.61	190,737,267.95	8.95%
净利润	60,088,817.74	57,581,873.74	4.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449,178.18	57,581,873.74	4.98%

综合上表来看，报告期内广东绿润总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变动比例较小，净资产同比增长65.92%，主要系广东绿润2016年下半年及2017年上半年形成的净利润所致。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对 2017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 1-9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35.75%	至	584.19%
2017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0,500	至	11,300
2016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51.60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受国家宏观经济向好，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长的影响，公司商品混凝土、水泥业务需求得以释放，此外，自 2016 年底开始，水泥市场价格出现大幅提升，导致公司商品混凝土、水泥业务营业收入、净利润同比出现大幅增长。 2、2017 年，一方面得益于上年度存量工程项目的继续推进；另一方面，大兴园林在海南省内外新签订了多个施工合同并陆续开工建设，导致公司园林绿化业务营业收入、净利润同比出现大幅增长。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应收账款较高的风险

2016年末及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50,767.56万元以及170,432.06万元，金额较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高。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主要与商品混凝土业务和园林绿化业务所处行业和业务模式有关。商品混凝土业务方面，公司主要客户集中于建筑施工企业，由于房地产开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量大、建设施工周期较长、销售回款周期较长，使得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园林绿化业务方面，基本采用前期垫付、分期结算、分期收款的业务模式。由于大兴园林的主要客户以政府、事业单位或者大型房地产企业为主，付款审批流程较长，工程进度款结算与实际付款存在时间差，导致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

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可能会进一步增加，虽然公司的客户资信情况较好，回款风险较低，但是，若未来地方财政资金出现紧张、政府部门对园林绿化项目投资预算减少，或大型房地产企业的资金周转率下降，则公司将面临延期收回货款、工程款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以资质优良、信誉卓著的客户为主，通过加强混凝土销售力度、强化园林绿化市场开拓力度等方式确保销售量与营业收入的稳定增长，控制好营业收入增长与应收账款增长的平衡度。同时，将进一步规范销售合同、工程承包合同，充分发挥公司法务部的作用，增强法律手段的应用，努力将应收账款余额控制在合理范围内，减少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对利润水平的影响。

2、业务范围扩大引发的管理风险

公司自设立至2014年以商品混凝土及新型墙体材料为主，近几年，公司逐步向园林绿化、生态环保行业进行转型升级。目前公司已建立了较为规范、完善的管理体系，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生产经营运作状况良好。但随着产业链的逐步延伸，业务范围、资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的组织架构、管理体系趋于复杂，公司在经营决策、运作管理和风险控制等方面的难度也将增加。公司需要根据上述情况在管理模式和运作机制上做出适当调整，如果公司管理层的管理理念及管理水平不能及时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公司组织机构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进行调整、完善，可能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管理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完善板块化管理模式；优化组织结构、人员编制；加强人才储备及管理团队建设；强化内部信息沟通、交流以及组织成员之间的合作、信任和团结，树立朝气蓬勃、齐心向上的企业精神。

3、大额订单未能如期执行的风险

为实现跨区域发展的战略规划，公司积极拓展省外市场，陆续签订了部分大额园林绿化工程框架性协议以及部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合同。但受合作对方项目执行总体进度、地区政策、市场情况以及公司自身产能因素等影响，基于已签订的框架性协议，公司最终能否签订具体项目落地合同、已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最终能否按合同约定的进度、金额执行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公司将及时跟进已签订大额工程施工项目，与合作方积极磋商谈判。同时，在合同签订前审慎考虑项目的可实现性、进场时间的不确定性、最终预计能够实现的工程量等，做好项目未能如期执行的应对计划，以降低大额订单未能如期执行的风险。同时，公司会及时披露重大合同的进展情况。

4、公司债务性融资规模扩大导致财务费用增加的风险

近两年，为满足公司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的需要以及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债务性融资规模出现较大幅度增长，而融资所需负担的利息对公司利润构成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专门设立了投融资部，并指定一名副总经理牵头，组织公司多部门进行融资管控，严格按照融资审批程序，确保不出现融资风险，同时加强对融资规模、融资成本的控制，降低财务费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请投资者仔细阅读上述风险事项，注意投资风险。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4.53%	2017 年 02 月 28 日	2017 年 03 月 01 日	公告编号 2017-024、《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5.47%	2017 年 04 月 18 日	2017 年 04 月 19 日	公告编号 2017-049、《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4.51%	2017 年 04 月 27 日	2017 年 04 月 28 日	公告编号 2017-061、《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4.40%	2017 年 05 月 08 日	2017 年 05 月 09 日	公告编号 2017-071、《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4.43%	2017 年 05 月 22 日	2017 年 05 月 23 日	公告编号 2017-079、《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4.51%	2017 年 06 月 19 日	2017 年 06 月 20 日	公告编号 2017-098、《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夏兴兰；仇国清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一）业绩承诺与补偿根据海南瑞泽与夏兴兰、仇国清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标的股权在 2014 年度完成交割，夏兴兰、仇国清承诺金岗水泥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4,000 万元、5,000 万元、6,000 万元。1、如在承诺期内，金岗水泥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夏兴兰、仇国清应在当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在指定媒体披露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形式向海南瑞泽公司董事会指定的账户支付补偿。当年的补偿金额按照如下方式计算：当期应补偿金额=现金补偿金额=（当年承诺净利润-当年实际实现净利润）×80%。夏兴兰承担前述现金补偿金额的 60%，仇国清承担前述现金补偿金额的 40%。2、如夏兴兰、仇国清当年度需向海南瑞泽支付补偿的，应先由夏兴兰、仇国清以现金进行补偿。若夏兴兰、仇国清未履行、不及时履行、不完整履行或未适当履行上述 1 中约定的现金补偿义务，则夏兴兰、仇国清以其持有的标的股份各自履行其本人尚未履行完毕的补偿义务；（二）减值测试与补偿承诺 根据海南瑞泽与夏兴兰、仇国清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在承诺期届满后三个月内，海南瑞泽应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股权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	2014 年 09 月 05 日	具体期限见“承诺内容”	夏兴兰；仇国清三年期业绩承诺到期，其中未达到业绩承诺的，均已按照前述要求进行现金补偿，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股权期末减值额>已补偿现金+已按回购方式补偿的股份总数×标的股份发行价格，则夏兴兰、仇国清应对海南瑞泽另行补偿。因标的股权减值应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为：标的股权减值应补偿金额=期末减值额-在承诺期内因实际利润未达承诺利润已支付的补偿额，其中，夏兴兰承担前述应补偿金额的60%，仇国清承担前述应补偿金额的40%。补偿时，夏兴兰、仇国清先以自有或自筹现金补偿，不足部分以夏兴兰、仇国清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尚未出售的标的股份进行补偿。无论如何，标的股权减值补偿与业绩承诺补偿合计不应超过本次交易的交易总对价。按照上述约定，夏兴兰、仇国清需履行股份补偿义务时，同意夏兴兰、仇国清以其持有的标的股份各自履行其尚未履行完毕的补偿义务：1、应补偿股份数量=（标的股权减值应补偿金额-已补偿现金金额）÷标的股份发行价格，计算结果如出现小数的，应舍去取整；2、若在承诺期内海南瑞泽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分配股票股利的，则补偿股票数相应调整为：按上述公式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1+转增或分配股票股利比例）；3、若在承诺期内海南瑞泽实施现金分配的，应补偿股份所对应的现金分配部分应无偿赠送给海南瑞泽，计算公式为：赠送金额=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应补偿股份数量；4、夏兴兰、仇国清各自应补偿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本人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尚未出售的标的股份总量。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大兴创展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合信瑞兴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大兴创展/合信瑞兴拟认购海南瑞泽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所需资金来自于大兴创展/合信瑞兴自有资金或通过合法形式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并拥有完全的、有效的处分权，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直接或间接使用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非公开发行的规定。	2016 年 08 月 24 日	自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完毕	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已于 2017 年 6 月终止，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张海林；张艺林	其他承诺	本人将于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首日前，将不低于大兴创展/合信瑞兴认购资金	2016 年 12 月 08 日	自公司 2016 年非公开	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已于

			金额的资金转入该公司银行账户。上述认购资金为本人自有资金或通过合法形式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并拥有完全的、有效的处分权，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直接或间接使用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		发行股票发行完毕	2017 年 6 月终止，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承诺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且不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4 年 01 月 23 日	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期间	公司 2014 年股权激励计划已实施完成，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冯活灵;张海林;张艺林	其他承诺	因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按照相关要求，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张艺林、冯活灵作出以下承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016 年 04 月 11 日	自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完毕	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已于 2017 年 6 月终止，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常静;陈宏哲;陈明兵;方天亮;冯儒;孙令玲;王垚;吴悦良;于清池;张贵阳;张海林;张艺林	其他承诺	为贯彻执行上述规定和文件精神，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6 年 04 月 11 日	自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完毕	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已于 2017 年 6 月终止，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常静;陈宏哲;冯活灵;高旭;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三亚厚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吴悦良;于清池;张海林;张艺林	其他承诺	在公司《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预披露公告》披露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海南瑞泽股份（包括承诺期间因海南瑞泽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产生的股份）。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海南瑞泽股份，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全部上缴海南瑞泽，并承担由此引发的法律责任。	2016 年 12 月 24 日	2017 年 6 月 24 日	已履行完毕
	冯活灵;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三亚厚德投	其他承诺	“一、承诺人自 2016 年 5 月 24 日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不存在减持海南瑞泽股票的情况。二、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海	2016 年 12 月 08 日	自公司 2016 年非公开	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已于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张海林;张艺林		南瑞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六个月内, 承诺人将不减持其所持海南瑞泽股份(包括承诺期间因海南瑞泽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产生的股份)。三、此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若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海南瑞泽股份, 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全部上缴海南瑞泽, 并承担由此引发的法律责任。”		发行股票发行完毕	2017 年 6 月终止, 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 是 ☒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 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2017 年上半年, 公司混凝土板块新增诉讼案件 28 起, 诉讼缘由均为: 部分购买公司产品的企业违反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 超过约定的付款期限拖欠公司货款。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受托管理公司均作为原告方, 向拖欠货款的需方企业提起追收货款的诉讼。	1,450.27	否	截至报告期末, 上述诉讼案件中, 公司通过诉讼已收回货款金额 277.70 万元。	取得判决书的案件 7 起, 取得调解裁定书的案件 13 起, 正在诉讼过程中的案件 8 起。	通过判决与调解累计回款 277.70 万元, 未回款金额 1,172.57 万元。
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大兴园林作为原告起诉海南美好中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原告要求被告支付工程款 300800.38 元。	30.08	否	法院于 2016 年 8 月 2 日受理此案, 并于 2016 年 10 月 13 号在乐东法院开庭审理。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此案尚在进一步审理当中。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此案尚在进一步审理当中。
因买卖合同纠纷, 大兴园林作为原告起诉佛山市顺德区源茂园艺有限公司。原告的诉讼请求: 1, 要求被告赔偿损失 7661227.00 元; 2, 要求被告提供苗木检疫证、运输证、海关报关手续; 3, 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766.12	否	本案在第一次开庭时, 被告提出了反诉, 反诉请求为: 1, 要求被告反诉人(本案原告)赔偿损失 9237000.00 元; 2, 要求被告反诉人(本案原告)支付货款本金 3705116.00 元及违约金 367289.76 元。该案件现已经开庭两次, 现原告撤回了第 1 项诉讼请求, 第 2 项诉讼请求明确为“要求被告提供进口苗木检疫凭证、海关报关完税凭证”。现被告已经明确表示无法提供进口苗木检疫凭证、海关报关完税凭证。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此案尚在进一步审理当中。原告正以被告无法提供相应的进口苗木检疫凭证、海关报关完税凭证, 因此其提供的产品不合格为理由, 正在准备材料重新提起对要求被告赔偿损失的诉讼。	一审判决如下: 一、驳回本诉原告的诉讼请求; 二、反诉被告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反诉原告支付货款 2648542 元以及违约金; 三、驳回反诉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本案大兴园林已提起上诉, 尚在进一步审理当中。
因工程合同纠纷, 大兴园林作为被告, 被周辉起诉。原告要求被告支付工程款 933016 元。	93.3	否	被告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因原告工程质量等问题提出了反诉, 要求周辉退回工程款 450183.54 元; 周辉支付违约金 302824.94 元; 周辉支	2016 年 11 月 2 号云南省景洪市人民法院作出 (2015) 景民二初字第 1435 号判决书, 判决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在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 支付	该案件大兴园林已提起上诉, 现二审判决如下: 撤销景洪市人民法院 (2015) 景民二初字第 1435 号民事判决; 该案发回景洪市人民法院重审。

			付返修费 167810 元； 以上三项反诉标的额 共计 920818.48 元。	周辉 933016 元价款； 驳回被告三亚新大兴 园林生态有限公司的 诉讼请求。本诉案件受 理费 13130 元，反诉案 件受理费 6504 元，由 被告（反诉原告）三亚 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 公司负担。	
--	--	--	--	---	--

九、媒体质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201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17年5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4年-2016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议案》、《关于注销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4年-2016年）第三期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同意公司将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1.51元/股，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调整为55.80万股。

（2）根据《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由于公司2016年度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规定的行权/解锁条件，公司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行权的第三期86.70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并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第三期55.8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2017年6月5日，公司完成本次股票期权注销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相关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976,087,158股变更为975,529,158股。

（二）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经营机制，建立和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骨干（含控股子公司）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其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2017年5月5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17年5月22日，上述激励计划经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因公司于2017年5月22日开市起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所以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暂未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事宜。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琼海大兴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日常经营相关	向关联人提供工程、设计、园林养护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107	0.28%	50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7年
三亚大兴首邑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日常经营相关	向关联人提供工程、设计、园林养护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0	0.00%	50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7年
三亚广兴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企业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参股企业	日常经营相关	向关联人提供工程、设计、园林养护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2,599.69	6.82%	2,000	是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7年

												日	度预
恩平市瑞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活灵控制的其他企业	日常经营相关	向关联人提供工程、设计、园林养护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24.84	0.07%	5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0日	计经
海南大兴嘉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日常经营相关	向关联人提供工程、设计、园林养护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0	0.00%	5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0日	常性
三亚椰林书苑海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担任董事的企业	日常经营相关	向关联人提供工程、设计、园林养护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0	0.00%	80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0日	关联
三亚市海棠湾水稻国家公园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先生、张艺林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	日常经营相关	向关联人提供工程、设计、园林养护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1,808.61	4.74%	2,50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0日	交易的
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日常经营相关	向关联人提供园林养护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9	0.02%	3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0日	公告
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日常经营相关	向关联人提供园林养护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9	0.02%	3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0日	编
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日常经营相关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住宿、餐饮会务等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54.38	6.56%	15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0日	号：
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日常经营相关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住宿、餐饮会务等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175.33	21.14%	40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0日	2017-
佛山市高明金山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日常经营相关	向关联人销售水泥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1,811.75	7.48%	3,00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0日	012
佛山市高明建明混凝土配送	公司关联人谭国雄在明建混凝土担任经理	日常经营相关	向关联人销售水泥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1,340.40	5.53%	3,50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0日	

有限公司												日	
恩平鑫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活灵的兄弟冯活晓控制的其他企业	日常经营相关	向关联人销售水泥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0	0.00%	50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0日	
恩平市君堂鑫泽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方冯朝毛控制的企业	日常经营相关	向关联人销售水泥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0	0.00%	30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0日	
江门市新会区睦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方冯东海人控制的企业	日常经营相关	向关联人销售水泥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0	0.00%	10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0日	
佛山市高明中港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夏兴兰参股的企业	日常经营相关	向关联人销售水泥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0	0.00%	1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0日	
广东立伟达矿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的股东	日常经营相关	向关联人销售水泥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0	0.00%	10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0日	
云浮市立伟达石料制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方广东立伟达矿业有限公司股东	日常经营相关	向关联人采购矿渣粉、石灰石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0	0.00%	80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0日	
广东立伟达矿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的股东	日常经营相关	向关联人采购矿渣粉、石灰石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30.34	0.13%	20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0日	
广西瑞航矿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肇庆瑞航事业有限公司参股的企业	日常经营相关	向关联人采购矿渣粉、石灰石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0	0.00%	50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17年02月10日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日常经营相关	向关联人提供弱电智能化工程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37.02	25.13%	0	是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合计				--	--	8,007.36	--	16,02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1、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总额未超出预计总金额。									

	2、因开放商项目开发进度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与三亚广兴实业开发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超出原预计总额 599.69 万元人民币；因公司业务需要，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与关联方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 37.02 万元。上述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①2012年1月13日，海南瑞泽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受托经营三亚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海南鑫海建材有限公司和康俊勇签署《委托经营协议》，受托管理三亚鑫海；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受托经营琼海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康俊国、周军强、宋溪晖签署《委托经营协议》，受托管理琼海鑫海。2012年底，琼海鑫海股东变更为康俊国、周军强。2016年5月，三亚鑫海股东变更为海南鑫海建材有限公司、康俊丽。

自2012年2月公司受托经营管理三亚鑫海、琼海鑫海以来，依照受托管理协议，公司分别向三亚鑫海、琼海鑫海派遣主要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销售人员，全面接管三亚鑫海、琼海鑫海生产经营，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角度出发，全面规范三亚鑫海、琼海鑫海的经营行为，建立健全上述两家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各个环节的管理制度，防范其因经营管理不规范而影响上市公司主体的风险。

②公司于2013年1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华菱星马（海南）物流有限公司签署委托运营合同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拟与华菱星马（海南）物流有限公司签署委托运营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及琼海瑞泽与华菱星马（海南）物流有限公司签署《混凝土运输泵送委托运营合同》，公司将三亚本部搅拌站、海口分公司及崖城分公司三个搅拌站和琼海瑞泽自产商品混凝土的运输和泵送服务设备委托给专业的物流公司华菱星马（海南）物流有限公司运营，期限为10年。在委托运营服务期内，所有搅拌车和泵车设备的所有权不发生转移，华菱星马（海南）物流有限公司只具有设备的使用权，本次输运车辆的委托运营是为了公司转移人力资源成本、车辆管理成本、资产折旧损耗以及车辆维修成本。具体内容披露于2013年1月8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万元）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万元）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海南鑫海建材有限公司、康俊丽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的经营性资产	1,988.93	2012年02月06日	2018年02月05日	189.77	《委托经营协议》约定：受托管理费=扣除折旧和托管费前的利润-股东固定收益-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影响较小	否	无关联关系
康俊国、周军强、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的经营性资产	701.27	2012年02月06日	2022年02月05日	727.97	《委托经营协议》约定：受托管理费=扣除折旧和托管费前的利润-股东固定收益-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有较大影响	否	无关联关系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2016年度，公司将毕节瑞泽所属搅拌站的土地、混凝土生产设备等使用权租赁给毕节市宇原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租赁期为2年，自2016年8月1日至2018年7月31日，毕节市宇原建材有限责任公司每年向毕节瑞泽支付租金250万元人民币。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新疆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27 日	9,274.44	2017年04月11日	9,274.44	连带责任保证	2017 年 4 月 11 日-2020 年 4 月 10 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9,274.44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9,274.4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9,274.44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9,274.44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2016 年 07 月 09 日	12,000	2016 年 07 月 27 日	3,915.98	连带责任保证	2016 年 8 月 5 日- 2019 年 11 月 23 日	否	否
三亚瑞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13 日	7,000	2016 年 12 月 12 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 年 12 月 23 日- 2023 年 12 月 11 日	否	否

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2017 年 04 月 20 日	6,500	2017 年 05 月 03 日	6,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 年 5 月 17 日-2020 年 4 月 28 日	否	否
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2017 年 06 月 28 日	4,000	2017 年 06 月 28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 年 6 月 30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	否	否
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2017 年 06 月 28 日	8,000	2017 年 06 月 29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 年 1 月 10 日-2020 年 6 月 29 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8,5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5,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7,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6,415.98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27,774.44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24,774.4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46,774.44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5,690.42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6.3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经典集团房地产开发项目园林景观施工、室外管网、室外及公共部分装修工程	2016 年 05 月 16 日	合同约定	212,898	否	不适用	尚未进场施工	2016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三亚市园林环卫管理局	东岸湿地公园项目（施工）	2016 年 06 月 29 日	合同约定	25,475	否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项目累计完成工程进度 2.67 亿元（包括在原合同基础上新增的工程）；确认收入 2.67 亿元；累计收款 1.76 亿元	2016 年 07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贵州乌江石林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思南县郝家湾古寨旅游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017 年 02 月 08 日	合同约定	33,700	否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项目已累计完成工程进度 1.23 亿（已按完成的进度确认收入 1.23 亿元）；累计收款 630 万元。	2017 年 02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8,429,955	36.40%			236,859,910	-25,086,390	211,773,520	330,203,475	33.85%
3、其他内资持股	118,420,955	36.40%			236,841,910	-25,059,390	211,782,520	330,203,475	33.8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5,398,230	10.88%			70,796,460		70,796,460	106,194,690	10.89%
境内自然人持股	83,022,725	25.52%			166,045,450	-25,059,390	140,986,060	224,008,785	22.96%
4、外资持股	9,000	0.00%			18,000	-27,000	-9,00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9,000	0.00%			18,000	-27,000	-9,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6,932,431	63.60%			413,864,862	24,528,390	438,393,252	645,325,683	66.15%
1、人民币普通股	206,932,431	63.60%			413,864,862	24,528,390	438,393,252	645,325,683	66.15%
三、股份总数	325,362,386	100.00%			650,724,772	-558,000	650,166,772	975,529,158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发行股份收购金岗水泥时，夏兴兰、仇国清承诺：自本次股份上市之日（即2015年1月12日）起满 24 个月，且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金岗水泥承诺期第二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若实现承诺年度的业绩承诺，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年度的业绩承诺但已履行业绩补偿义务，方可解锁其于本次交易所获上市公司股份（含锁定期内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衍生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夏兴兰、仇国清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其于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30%；

2017年1月12日，股份锁定期届满，公司于2016年3月29日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2015年度标的公司承诺盈利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310280号），金岗水泥2015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人民币 26,334,985.84 元，未能完成承诺的盈利目标，夏兴兰、仇国清2人需对上市公司进行业绩补偿。2016年4月25日，公司分别收到夏兴兰女士支付的业绩承诺补偿款11,359,206.80元，仇国清先生支付的业绩承诺补偿款7,572,804.53元，夏兴兰、仇国清关于2015年度业绩承诺的补偿款已充分履行完毕。因此夏兴兰、仇国清本期可解除限售股数量分别为： $23,736,263 \times 30\% = 7,120,878$ 股、 $15,824,175 \times 30\% = 4,747,252$ 股。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完成后，上述限售股份数量变更为：21,362,634股、14,241,756股。

夏兴兰本期可解除限售的股份已分别于2017年1月12日和2017年5月22日解除锁定并上市流通；仇国清先生本期可解除限售的股份已于2017年5月22日解除锁定并上市流通。

（2）2017年4月18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截止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325,362,386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3元（含税），同时，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不送红股。公司已于2017年4月22日披露了《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并于4月28日实施完成了2016年度权益分派工作，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325,362,386股变更为976,087,158股。

（3）2017年5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4-2016年）第三期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第三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因公司2016年度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行权/解锁条件，公司需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55.8万股。公司已于2017年6月5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976,087,158股变更为975,529,158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经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上述股份变动的原因。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6年度权益分派新增650,724,772股股票已于2017年4月28日过户完毕；公司

558,000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17年6月5日过户、注销完毕。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公司已实施完毕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公司股本由325,362,386 股变更为975,529,158股，使2016年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分别由0.21601元和0.21601元变动为0.072003元和0.072003元；2016年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由6.5982元减少至 2.2007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夏兴兰	16,615,385	21,362,634	33,230,770	28,483,521 ¹	公司收购金岗水泥之对价股份	解除限售的时间及股份数量： 2017年1月12日解除限售股16,615,389股；2017年5月22日解除限售股4,747,245股；2018年1月12日可解除限售股28,483,521股。
仇国清	11,076,923	14,241,756	22,153,846	18,989,013	公司收购金岗水泥之对价股份	解除限售的时间及股份数量： 2017年5月22日解除限售股14,241,756股；2018年1月12日可解除限售股18,989,013股。
合计	27,692,308	35,604,390	55,384,616	47,472,534	--	--

注：1、本期增加限售股数为公司2016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所孳生的股份。

3、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除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导致股本增加以外，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7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海林	境内自然人	14.34%	139,920,000		105,240,000	34,680,000	质押	139,920,000
冯活灵	境内自然人	13.28%	129,510,000		0	129,510,000	质押	96,564,000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75%	95,132,742		95,132,742	0	质押	95,130,000
张艺林	境内自然人	6.64%	64,740,000		64,740,000	0	质押	64,740,000
夏兴兰	境内自然人	5.11%	49,846,155		28,483,521	21,362,634	质押	21,360,000
仇国清	境内自然人	3.41%	33,230,769		18,989,013	14,241,756	质押	14,240,000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	28,115,398		0	28,115,398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长安投资 551 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计划	其他	1.95%	19,009,689		0	19,009,689		
重庆信三威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昌盛六号私募基金	其他	1.71%	16,683,530		0	16,683,53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 持盈 66 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计划	其他	1.42%	13,834,493		0	13,834,493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张海林、张艺林、冯活灵、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张海林、张艺林为兄弟关系，冯活灵为张海林、张艺林二人的姐夫，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为张海林、张艺林共同控制的企业。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冯活灵			129,5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510,000	
张海林			34,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680,000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115,398	人民币普通股	28,115,398
夏兴兰	21,362,634	人民币普通股	21,362,634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长安投资 55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9,009,689	人民币普通股	19,009,689
重庆信三威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昌盛六号私募基金	16,683,530	人民币普通股	16,683,530
仇国清	14,241,756	人民币普通股	14,241,756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 持盈 66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3,834,493	人民币普通股	13,834,493
重庆信三威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昌盛九号私募基金	13,187,779	人民币普通股	13,187,779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 唐兴 3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2,122,115	人民币普通股	12,122,115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前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 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 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期初被授予 的限制性股票数 量(股)	本期被授予 的限制性股票数 量(股)	期末被授予 的限制性股票数 量(股)
张海林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46,640,000	93,280,000		139,920,000			
张艺林	董事、总经理	离任	21,580,000	43,160,000		64,740,000			
陈宏哲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04,500	209,000	72,000	241,500	24,000	48,000	0
于清池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现任	432,000	864,000	72,000	1,224,000	24,000	48,000	0
吴悦良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04,500	209,000	72,000	241,500	24,000	48,000	0
冯儒	董事	现任	0			0			
方天亮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王焱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孙令玲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盛辉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0			
陈国文	监事	现任	0			0			
高旭	监事	现任	84,000	168,000		252,000			
廖天	监事	现任	0			0			
李美珍	监事	现任	0			0			
常静	副总经理	现任	104,500	209,000	72,000	241,500	24,000	48,000	0
陈明兵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张贵阳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合计	--	--	69,049,500	138,099,000	288,000	206,860,500	96,000	192,000 ¹	0 ²

注：1、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为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10 转 20）形成的。

2、因公司 201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最后一期业绩未达标，公司前述高管持有 288,000 股限制性股票均被回购注销，因此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为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张艺林	董事、总经理	离任	2017 年 04 月 19 日	张艺林先生因个人身体健康原因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同时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张艺林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张海林	总经理	聘任	2017 年 04 月 20 日	因张艺林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公司董事长张海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12 瑞泽债	112189	2013 年 09 月 18 日	2018 年 09 月 18 日	10,867.4	7.00%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6 瑞泽债	118805	2016 年 08 月 23 日	2019 年 08 月 23 日	50,000	8.00%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12 瑞泽债、16 瑞泽债：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无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12 瑞泽债、16 瑞泽债：报告期内未到付息日及兑付日。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12 瑞泽债、16 瑞泽债：报告期内未到相关条款执行日。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12 瑞泽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6 瑞泽债：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中国人保寿险大厦	联系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杨华川；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张昕艺	联系人电话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020-87555888；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010-85556470、010-85556469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12 瑞泽债：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16 瑞泽债：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三楼；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				不适用			

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	--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1、12 瑞泽债：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开立 12 瑞泽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账户，账号为 2201026229200100581），用于公司 12 瑞泽债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与使用。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对该账户进行管理。截止 2015 年 5 月 15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款已按承诺用途使用完毕，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完成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 2、16 瑞泽债：2016 年 8 月 12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和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及偿债保障金监管协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及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款项已按约定用途基本使用完毕，用于改善财务结构、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
期末余额（万元）	8.3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12 瑞泽债：截止 2015 年 5 月 15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款已按承诺用途使用完毕，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完成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 2、16 瑞泽债：账户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1、12瑞泽债

公司12瑞泽债信用评级机构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3日出具了《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2017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评级结论如下：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A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与前次评级结论一致。具体内容公司于2017年5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16瑞泽债

公司16瑞泽债信用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9日出具了《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17年跟踪评级报告》。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分析和评估，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16瑞泽债债券信用等级为AA-，与前次评级结论一致。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12瑞泽债

报告期内，公司12瑞泽债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公司本期债券的保证人为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再担保”），根据广东再担保提供的未经审计的2017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其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

项目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2017年6月30日	2017年6月30日
净资产（元）	7,105,126,466.65	6,462,986,085.95
资产负债率	13.09%	14.07%
流动比率（倍）	14.73	11.49
速动比率（倍）	14.73	11.49
项目	2017年上半年度	2017年上半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0.56%	0.54%

广东再担保资信状况：广东再担保自2009年成立以来，在与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均遵守合同约定，未出现过重大违约现象。

广东再担保偿债能力分析：截至2017年6月30日，广东再担保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及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11.49、11.49和14.07%，反映出其短期和长期偿债能力较强。

广东再担保累计对外担保金额：截至2017年6月30日，广东再担保在保余额为464.29亿元，占其2017年6月30日合并报表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的比例为716.28%。

综上分析，广东再担保整体偿债能力较强，能为公司的债务偿付提供有效的保障。

2、16瑞泽债

报告期内，16瑞泽债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12瑞泽债及16瑞泽债均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1、12瑞泽债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承销协议》等规定，积极履行受托管理职责，持续关注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2017年4月24日广发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年度）》，内容于2017年4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16瑞泽债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积极履行受托管理职责，持续关注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2017年6月22日，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平台披露了《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年度）》，同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相关要求，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16瑞泽债受托管理人，针对公司有关重大事项及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平台进行了披露。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报告期和上年相同期间）公司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255.51%	221.92%	33.59%
资产负债率	45.86%	44.81%	1.05%
速动比率	217.45%	190.75%	26.7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91	2.98	-2.35%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实现营业收入117,992.92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92.87%，应收账款较上年增加13.04%，流动资产增加，导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增加。

九、公司逾期未偿还债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项。

十、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债券和债券金融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十一、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获得银行综合授信50,165.98万元，实际使用41,165.98万元；报告期所有的贷款本息均能按期归还、支付。

十二、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公司12瑞泽债、16瑞泽债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公司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本承诺，未有上述情形发生。

十三、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鉴于公司2016年度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行权/解锁条件，公司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第三期55.8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55.80万元，具体内容见公司《减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7）。上述减资事项于2017年7月办理完成，对公司经营情况与偿债能力不产生实质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情形，也不存在违规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十四、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 是 □ 否

公司债券的保证人是否为法人或其他组织

√ 是 □ 否

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上半年度结束之日起2个月内单独披露保证人报告期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 是 □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0,283,655.52	380,754,246.0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081,765.36	76,927,265.95
应收账款	1,704,320,572.61	1,507,675,625.16
预付款项	41,988,340.39	40,868,609.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2,408,832.80	71,282,933.2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10,187,458.51	238,933,952.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212,511.52	46,032,511.52
其他流动资产	20,817,383.44	7,019,078.61
流动资产合计	2,513,300,520.15	2,369,494,222.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500,000.00	19,590,816.2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21,288,511.67	408,116,450.20
投资性房地产		1,423,817.56
固定资产	576,249,480.33	567,774,050.19
在建工程	60,925,884.41	43,751,867.0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0,368,282.59	234,005,799.98
开发支出		
商誉	64,657,962.51	64,657,962.51
长期待摊费用	101,585,691.85	92,110,085.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628,900.35	47,147,819.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356,803.96	86,400,668.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76,561,517.67	1,564,979,336.84
资产总计	4,089,862,037.82	3,934,473,559.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1,659,822.00	535,906,263.98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95,022,232.67	364,612,662.30
预收款项	31,549,704.39	14,017,974.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578,788.23	6,914,162.26
应交税费	26,915,210.52	40,361,934.39
应付利息	40,181,413.22	16,419,385.72
应付股利	4,428,531.91	
其他应付款	35,785,541.43	40,668,242.2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677,849.79	25,801,599.32
其他流动负债	35,825,661.17	23,022,756.37
流动负债合计	983,624,755.33	1,067,724,981.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25,000,000.00
应付债券	582,641,117.03	576,984,182.5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69,415,748.63	11,156,903.3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1,384,488.19	42,406,937.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547,218.94	39,583,828.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1,988,572.79	695,131,851.30
负债合计	1,875,613,328.12	1,762,856,832.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75,529,158.00	325,362,38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0,137,532.00	1,291,146,884.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090,816.2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292,351.96	41,292,351.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32,869,096.69	475,915,636.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89,828,138.65	2,146,808,074.81
少数股东权益	24,420,571.05	24,808,651.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14,248,709.70	2,171,616,726.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89,862,037.82	3,934,473,559.30

法定代表人：张海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贵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493,660.48	123,137,290.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348,222.09	39,282,263.47
应收账款	620,712,033.95	580,038,435.23
预付款项	7,405,767.53	9,905,992.5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51,457,783.79	303,954,489.21
存货	16,654,502.66	13,763,098.7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02,453.78	1,528,269.60
流动资产合计	1,142,274,424.28	1,071,609,839.2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15,090,816.2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27,784,179.68	1,704,502,181.56
投资性房地产		1,423,817.56
固定资产	271,036,728.69	291,082,967.7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2,357,582.40	73,490,575.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296,596.57	6,758,283.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051,413.51	19,795,695.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8,714,338.10	20,136,554.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08,240,838.95	2,132,280,891.95
资产总计	3,250,515,263.23	3,203,890,731.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7,500,000.00	400,246,441.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0,528,710.63	167,600,583.44
预收款项	2,458,405.75	1,172,873.99
应付职工薪酬	1,236,161.66	1,347,557.51
应交税费	2,405,575.07	5,109,890.61
应付利息	40,181,413.22	16,377,823.22
应付股利	4,428,531.91	
其他应付款	68,346,806.87	56,947,819.0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831,513.88	14,562,672.99
其他流动负债	451,233.36	82,130.11
流动负债合计	501,368,352.35	663,447,792.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582,641,117.03	576,984,182.5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69,415,748.63	11,050,757.6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45,225.91	1,3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3,402,091.57	589,384,940.16
负债合计	1,254,770,443.92	1,252,832,733.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75,529,158.00	325,362,38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40,840,228.92	1,391,849,580.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090,816.2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654,151.13	32,654,151.13
未分配利润	246,721,281.26	188,101,063.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95,744,819.31	1,951,057,998.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50,515,263.23	3,203,890,731.1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1,179,929,150.18	611,776,644.33
其中：营业收入	1,179,929,150.18	611,776,644.3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18,692,324.18	636,363,654.10
其中：营业成本	971,898,645.76	501,488,856.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716,445.72	2,570,755.23
销售费用	16,024,921.26	13,838,537.06
管理费用	79,203,923.30	77,971,968.76
财务费用	46,042,806.28	18,425,050.04
资产减值损失	-1,194,418.14	22,068,486.4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172,061.47	2,804,172.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172,061.47	-9,297.9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022,448.8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431,336.33	-21,782,836.78
加：营业外收入	16,917,093.62	22,450,449.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33,911.65	27,269.05
减：营业外支出	3,425,366.57	3,543,680.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1,275.74	3,042,349.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923,063.38	-2,876,067.97
减：所得税费用	19,836,812.37	2,806,970.9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086,251.01	-5,683,038.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714,331.62	-7,357,198.46
少数股东损益	2,371,919.39	1,674,159.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90,816.2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90,816.2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90,816.2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13,090,816.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995,434.81	-5,683,038.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3,623,515.42	-7,357,198.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71,919.39	1,674,159.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	-0.0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张海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贵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96,877,638.50	289,884,093.00
减：营业成本	337,378,229.11	227,582,721.11
税金及附加	3,354,864.69	1,476,570.16
销售费用	5,801,399.72	6,626,066.10
管理费用	33,017,138.30	31,388,021.43
财务费用	41,841,811.66	17,448,328.47
资产减值损失	-6,647,003.23	18,581,110.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436,346.97	3,856,661.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436,346.97	142,000.69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567,545.22	-9,362,063.00
加：营业外收入	14,733,632.63	19,433,459.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906.91	13,685.45
减：营业外支出	924,415.29	2,495,022.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5,774.52	2,341,158.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376,762.56	7,576,374.40
减：所得税费用	995,673.60	1,456,342.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381,088.96	6,120,031.8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90,816.2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90,816.2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13,090,816.20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290,272.76	6,120,031.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	0.02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4,916,994.69	624,569,291.4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01,823.88	79,759,560.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9,418,818.57	704,328,851.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3,000,576.13	577,499,319.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789,717.21	55,517,867.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831,413.79	73,483,659.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274,252.29	90,474,928.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3,895,959.42	796,975,774.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477,140.85	-92,646,922.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7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3,030.00	1,289,792.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2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90,816.20	10,4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03,846.20	13,909,792.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535,828.17	51,242,654.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6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535,828.17	106,842,654.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31,981.97	-92,932,862.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90,000.00	1,4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90,000.00	1,4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7,500,000.00	227,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490,000.00	230,9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4,000,000.00	145,6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925,204.08	18,380,428.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400,006.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4,299.54	3,098,777.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7,379,503.62	167,159,205.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10,496.38	63,820,794.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098,626.44	-121,758,990.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7,652,525.40	312,955,915.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553,898.96	191,196,924.5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7,742,583.47	180,769,902.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551,600.16	55,842,604.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8,294,183.63	236,612,507.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7,456,663.16	74,358,231.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255,604.18	20,018,337.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794,258.37	20,786,406.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203,339.00	129,608,522.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8,709,864.71	244,771,498.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415,681.08	-8,158,991.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7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4,579,599.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0,000.00	1,00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2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90,816.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390,816.20	7,782,599.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51,466.71	27,210,628.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50,000.00	35,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01,466.71	82,810,628.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289,349.49	-75,028,029.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7,500,000.00	147,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500,000.00	147,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7,500,000.00	35,7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232,452.78	27,205,330.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4,845.63	2,164,772.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617,298.41	65,150,103.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17,298.41	82,349,896.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243,630.00	-837,124.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737,290.48	20,847,552.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93,660.48	20,010,427.4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5,362,386.00				1,291,146,884.00		13,090,816.20		41,292,351.96		475,915,636.65	24,808,651.66	2,171,616,726.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362,386.00				1,291,146,884.00		13,090,816.20		41,292,351.96		475,915,636.65	24,808,651.66	2,171,616,726.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0,166,772.00				-651,009,352.00		-13,090,816.20				56,953,460.04	-388,080.61	42,631,983.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714,331.62	2,371,919.39	69,086,251.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8,000.00				-284,580.00							-1,973,741.28	-2,816,321.28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90,000.00	99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558,000.00				-284,580.00							-2,963,741.28	-3,806,321.28
（三）利润分配											-9,760,871.58	-786,258.72	-10,547,130.3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760,871.58	-786,258.72	-10,547,130.3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50,724,772.00				-650,724,77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50,724,772.00				-650,724,77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3,090,816.20						-13,090,816.20
四、本期期末余额	975,529,158.00				640,137,532.00				41,292,351.96		532,869,096.69	24,420,571.05	2,214,248,709.70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4,458,886.00				1,282,928,349.00	872,025.00			35,963,195.53		420,762,031.44	35,075,243.27	2,098,315,680.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4,458,886.00				1,282,928,349.00	872,025.00			35,963,195.53		420,762,031.44	35,075,243.27	2,098,315,680.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3,500.00				8,218,535.00	-872,025.00	13,090,816.20		5,329,156.43		55,153,605.21	-10,266,591.61	73,301,046.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216,522.44	2,633,415.36	72,849,937.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3,500.00				8,218,535.00	-872,025.00						-4,385,501.38	5,608,558.6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03,500.00				8,218,535.00	-872,025.00						-100,000.00	9,894,06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285,501.38	-4,285,501.38
（三）利润分配									5,329,156.43		-15,062,917.23	-8,514,505.59	-18,248,266.39
1. 提取盈余公积									5,329,156.43		-5,329,156.4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733,760.80	-8,514,505.59	-18,248,266.3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3,090,816.20							13,090,816.2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362,386.00				1,291,146,884.00	13,090,816.20		41,292,351.96		475,915,636.65	24,808,651.66		2,171,616,726.4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5,362,386.00				1,391,849,580.92		13,090,816.20		32,654,151.13	188,101,063.88	1,951,057,998.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362,386.00				1,391,849,580.92		13,090,816.20		32,654,151.13	188,101,063.88	1,951,057,998.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0,166,772.00				-651,009,352.00		-13,090,816.20			58,620,217.38	44,686,821.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381,088.96	68,381,088.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0,166,772.00				-651,009,352.00						-842,58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50,166,772.00				-651,009,352.00						-842,580.00
(三) 利润分配										-9,760,871.58	-9,760,871.5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760,871.58	-9,760,871.5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3,090,816.20				-13,090,816.20
四、本期期末余额	975,529,158.00				740,840,228.92				32,654,151.13	246,721,281.26	1,995,744,819.31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4,458,886.00				1,383,631,045.92	872,025.00			27,324,994.70	149,872,416.85	1,884,415,318.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4,458,886.00				1,383,631,045.92	872,025.00			27,324,994.70	149,872,416.85	1,884,415,318.47

	886.00				,045.92	0			4.70	,416.85	,318.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3,500.00				8,218,535.00	-872,025.00	13,090,816.20		5,329,156.43	38,228,647.03	66,642,679.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291,564.26	53,291,564.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3,500.00				8,218,535.00	-872,025.00					9,994,06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03,500.00				8,218,535.00	-872,025.00					9,994,06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329,156.43	-15,062,917.23	-9,733,760.80
1．提取盈余公积									5,329,156.43	-5,329,156.43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733,760.80	-9,733,760.8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13,090,816.20				13,090,816.2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362,				1,391,849		13,090,816.20		32,654,15	188,101	1,951,057

	386.00				,580.92		6.20		1.13	,063.88	,998.13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7358252730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崖城镇创意产业园区中央大道9号
公司住所：三亚市吉阳区迎宾大道488号
法定代表人：张海林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股本：人民币975,529,158.00元
营业期限：2002年4月27日至长期

2. 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行业性质：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经营范围：商品混凝土生产与销售；混凝土制品生产与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水泥生产与销售，交通运输（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园林建设、园林绿化设计、施工、给排水管管道安装、室内装修、市政工程施工。
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公司在报告期内的主要产品为商品混凝土、水泥、园林绿化建设与园林绿化设计等。

3. 公司历史沿革

2008年8月12日，三亚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书》，同意以截至2008年6月30日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的净资产104,753,770.72元为基准，按照1: 0.505948的比例折股为5,300万股，差额51,753,770.72元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设立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深南验字[2008]第171号），截至2008年8月12日，全体发起人出资已按时足额到位。2008年8月28日，公司在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注册号为46020000001311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9年10月22日，公司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以2009年6月30日的总股本5,3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增加注册资本2,12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深南验字[2009]第179号）。公司就上述变更事项在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7,420万元，股本为7,420万元。

2009年11月15日，公司200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2,580万元，由张海林和厦门宝嘉九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7家机构投资者缴足，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2,580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10,00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深南验字[2009]第216号）。公司就上述变更事项在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1亿元，股本1亿元。

根据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1]936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400万股，发行价格为12.15元/股，共募集资金41,31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208.5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8,101.49万元。本次增资业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中审国际验[2011]010200198）。公司就上述变更事项在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1.34亿元，股本1.34亿元。

2013年5月6日，公司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2012年12月31日股本总数134,0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6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80,4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计增加股本80,400,000.00元，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将变更为214,400,000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3]第310390号）。公司就上述变更事项在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2.144亿元，股本2.144亿元。

2014年3月13日，根据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00.00元，由常静等20位股东于2014年4月3日之前一次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215,200,000.00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310203号）。公司就上述变更事项在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2.152亿元，股本2.152亿元。

根据公司2014年9月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2014年9月22日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向夏兴兰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374号）核准，公司本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9,560,438.00元，股本人民币39,560,438.00元，全部为股权出资，由夏兴兰、仇国清以其拥有的高要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股权全额认购，其中：夏兴兰以其持有的高要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48%股权认购23,736,263股；仇国清以其持有的高要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32%股权认购15,824,175股。本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4,760,438.00元，股本为人民币254,760,438.00元。本次增资业务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310673号）。

根据公司2014年9月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2014年9月22日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向夏兴兰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374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3,318,534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3,318,534.00元。本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68,078,972.00元，股本为人民币268,078,972.00元。本次增资业务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310040号）。

2015年5月19日，根据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刘捷辉已获授权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万股；鉴于公司2014年度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行权/解锁条件，回购注销其他激励对象已获授权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26.95万股。公司于2015年5月18日及5月19日分别支付回购款共计1,380,695.00元，其中减少股本299,500.00元，减少资本公积1,081,195.00元。本次变更后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7,779,472.00元，股本为人民币267,779,472.00元。本次减资

业务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310459号）。

根据公司2015年6月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2015年6月18日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向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386号）核准，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4,247,788.00元，股本人民币44,247,788.00元，全部为股权出资，由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等8名对象以其拥有的三亚新大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全额认购，其中：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三亚新大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71.67%股权认购31,710,914股；三亚厚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三亚新大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8.33%股权认购3,687,316股；宁波嘉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其持有的三亚新大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4.17%股权认购1,843,658股；广州市富晨兴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其持有的三亚新大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4.17%股权认购1,843,658股；冯活晓以其持有的三亚新大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3.75%股权认购1,659,292股；邓雁栋以其持有的三亚新大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3.75%股权认购1,659,292股；徐伟文以其持有的三亚新大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3.33%股权认购1,474,926股；何小锋以其持有的三亚新大兴园林股份有限公司0.83%股权认购368,732股。本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2,027,260.00元，股本为人民币312,027,260.00元。本次增资业务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310874号）。

根据公司2015年6月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2015年6月18日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向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386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2,431,626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2,431,626.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4,458,886.00元。本次增资业务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310934号）。

根据公司2016年4月2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王兴华、丁明、戴贤平、陈显斌已获授权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8,000股；鉴于盛辉先生被补选为公司监事会主席，根据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对于激励对象资格的有关规定，为保持监事的独立性，公司回购其所获授的全部19,500股限制性股票。综上所述，本次累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总量为97,500股。本次回购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4,361,386.00元。本次减资业务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310588号）。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及海南瑞泽2016年4月2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与第二次解释符合解锁条件的议案》，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股票期权行权对象为常静、陈宏哲、于清池、吴悦良以及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含控股子公司及受托管理公司，共56人）共60人，股票期权可行权数量为100.10万份。根据公司2016年6月21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公司此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9.56元/份。根据公司2016年10月2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截至2016年9月21日，海南瑞泽此次股票期权可行权激励对象共计60人。

已全部行权完毕，共计行权股份总数100.10万份。海南瑞泽总股本由324,361,386股变更为325,362,386股，海南瑞泽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24,361,386.00元变更为人民币325,362,386.00元。本次增资业务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310902号）。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325,362,386.00元。

2017年4月18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以2016年12月31日股本总数325,362,386.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20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650,724,772.00股，每股面值1元，计增加股本650,724,772.00元，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将变更为976,087,158.00元。本次增资业务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ZI10556号）。截止2017年4月28日止，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976,087,158.00元，股本976,087,158.00元。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以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由于公司2016年度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规定的行权/解锁条件，公司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行权的第三期86.70万份股票期权（未按2016年度权益分配进行数量调整）进行注销，并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第三期55.80万股限制性股票（已调整数量）进行回购注销。由于公司实施了2016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按照《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有关规定，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1.51元/股。截至2017年5月8日止，公司已回购常静、陈宏哲、于清池、吴悦良等14人限制性股票558,000股，减少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558,000.00元。公司于2017年5月8日分别支付回购款共计842,580.00元，其中减少股本558,000.00元，减少资本公积284,580.00元。本次减资业务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ZI10575号）。截止2017年5月8日止，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975,529,158.00元，股本975,529,158.00元。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8月24日批准报出。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贵州毕节瑞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广东怀集瑞泽水泥有限公司
海口瑞泽混凝土检测有限公司
屯昌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肇庆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
三亚瑞泽科技有限公司
琼海瑞泽晶英石有限公司
海南瑞泽中秦实业有限公司
肇庆瑞航实业有限公司
海南瑞泽生态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三亚康泰德工程有限公司
海南瑞泽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武宣县缘源矿业有限公司

三亚瑞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三亚挹翠绿化管理有限公司
三亚大兴园林苗木繁殖基地有限责任公司
陵水瑞泽沥青环保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恩平市美盛农林贸易有限公司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受托经营主体如下：

受托主体名称
三亚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
琼海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第十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十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第十一节 五（十）应收款项、五（二十四）收入”。 本公司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b、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

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

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是指年末余额 4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无信用风险组合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涉及诉讼事项或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很有可能形成损失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涉及诉讼事项或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很有可能形成损失的应收款项需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1、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和低值易耗品、消耗性生物资产、工程施工等大类。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为苗木成本。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按移动加权平均法。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前的相关支出予以资本化，郁闭后的相关支出计入当期费用。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时一次转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公司与

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5.00	4.75-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①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②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③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

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的生物资产为林木资产，根据持有目的及经济利益实现方式的不同，划分为生产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

（2）生物资产的计量

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目的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达到预定生产目的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郁闭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度的确定：

依据本公司基地所生产苗木的生理特性及形态，将其分为乔木类、灌木类、棕榈科植物三个类型进行郁闭度设定。

乔木类：植株有明显主干，规格的计量标准主要以胸径（植株主干离地130CM处的直径）的计量为主。

灌木类：植株无明显主干，规格的计量标准主要以植株自然高及冠径为主。

棕榈科植物：植株幼苗期呈现灌木状，进入成苗后剥棕呈现主干，植株冠幅增长幅度相对较小。

园林工程适用规格苗木的质量及起点规格指标代表了苗木生产的出圃指标。

苗木达到出圃标准时，苗木基本上可以较稳定的生长，一般只需相对较少的维护费用及生产物资。此时点苗木可视为已达到郁闭。

在确定苗木大田种植株行距时，综合考虑苗木生长速度、生产成本等因素，合理配给植株生长空间。按以往经验及本公司对苗木质量的要求，在苗木达到出圃标准时，取其出圃起点规格的各数据进行郁闭度的测算。

乔木类：株行距约350CM*350CM，冠径约320CM时

郁闭度 $3.14 \times 160 \times 160 / (350 \times 350) = 0.656$

灌木类：株行距约100CM*100CM，冠径约90CM时

郁闭度 $3.14 \times 45 \times 45 / (100 \times 100) = 0.636$

棕榈科类：株行距约350CM*350CM，冠径约300CM时

郁闭度 $3.14 \times 150 \times 150 / (350 \times 350) = 0.576$

本公司的林木主要为苗木，全部为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转出时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3）生物资产的减值准备

每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和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证据表明生产性生物资产可收回金额或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低于金额计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准备和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因素消失的，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a、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b、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证
外购发明专利	5年	会计政策规定
采矿权	5年	采矿权证
办公软件	5年	会计政策规定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②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

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装修费等。

长期待摊费用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受益期限分期摊销，不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不超过十年的期限摊销。

21、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设定收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

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2、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产品质量保证、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3、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4、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对商品混凝土、灰砂砖和加气砖业务确认收入的具体标准如下：

①商品混凝土业务

在商品混凝土已运至购买方指定施工地点，经施工方或工程监理公司现场质量抽查验收后，由购买方指定人员对商品混凝土的型号、数量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后，销售统计根据签字确认的送货单和合同约定单价制作销售统计表并录入财务系统，财务部门当月将送货单、合同和销售统计表核对一致后，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②灰砂砖和加气砖业务

公司送货：在砖块已运至购买方指定施工地点，经施工方或工程监理公司现场质量抽查验收后，由购买方指定人员对砖块的品种、规格和数量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后，销售统计根据签字确认的送货单和合同约定单价制作销售统计表并录入财务系统，财务部门当月将送货单、合同和销售统计表核对一致后，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客户自提：在公司开具发货单给客户，财务部门已经收取全部款项，客户凭已经交款的送货单和收款单据到产成品区提货装运，装运完毕后客户和发货员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销售统计根据签字确认的送货单和约定单价制作销售统计表并录入财务系统，财务部门当月将送货单和销售统计表核对一致后，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③水泥

水泥一般为客户到厂区提货，经客户现场质量抽查验收并对过磅单进行确认，公司根据客户确认的过磅单和合同约定单价制作对账单，经客户确认后，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总体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②公司对园林绿化建设与园林绿化设计业务确认收入的具体标准如下：

a、设计收入：公司将设计合同细分为现场勘查及设计方案确定阶段、扩初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配合阶段等，公司根据达到各设计阶段所提供劳务量的不同，来确定完成各具体设计阶段的收入完工比例。

b、建造合同收入：合同完工进度的确定方法为：公司根据累计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

（4）BT业务的会计核算

BT业务经营方式为“建设-移交（Build-Transfer）”，即政府或代理公司与BT业务承接方签订市政工程项目BT投资建设回购协议，并授权BT业务承接方代理其实施投融资职能进行市政工程建设，工程完工后移交政府，政府根据回购协议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含投资回报）。

公司对BT业务采用以下方法进行会计核算：

①如提供建造服务，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建设期”。于工程完工并审定工程造价后，将“长期应收款-建设期”科目余额（实际总投资额，包括工程成本与工程毛利）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结转“长期应收款-建设期”至“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回购款总额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内分摊投资收益，但对于建造合同中明确约定按约定利率计息的垫付费用项目，如征地拆迁费、勘察设计费、建筑安装工程费、基础设施建设费等，单独计算此部分的资金占用费用，作为利息收入确认入账列入长期应收款，如果合同总价中已包括利息收入则作为利息收入确认入账并冲减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②如未提供建造服务，按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并考虑合同规定的投资回报，将回购款确认为“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并将回购款与支付的工程价款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内分摊投资收益。

对长期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可回购的部分，应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算。

BT项目涉及的长期应收款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则按其不可收回的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25、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用于购买资产的部分确认为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与收益相关的部分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7、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到“其他收益”项目，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财会【2017】15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

调增“其他收益”本年金额1,022,448.86元，调减“营业外收入”本年金额1,022,448.86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1%、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等流转税金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等流转税金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等流转税金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相关规定及经当地主管税务机关备案，自2015年9月1日起肇庆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部分销售项目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

根据海南省科学技术厅、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国家税务局、海南省地方税务局批复，本公司之子公司大兴园林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1446000040），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2017年度大兴园林已申请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24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第一条第二款：“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15%的税率预缴，在年底前仍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应按规定补缴相应期间的税款。”的规定，大兴园林2017年1-6月企业所得税暂按15%税率预缴。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17,835.88	976,774.59
银行存款	204,536,063.08	376,675,750.81
其他货币资金	14,729,756.56	3,101,720.66
合计	220,283,655.52	380,754,246.06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14,729,756.56	3,101,720.66
合计	14,729,756.56	3,101,720.66

2016年度，本公司与三亚市园林环卫管理局签订《三亚市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厂PPP项目特许经营框架协议》。根据该协议的规定，公司需向三亚市园林环卫管理局提供银行保函。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三亚分行申请出具银行保函，分别在2016年8月存入保证金2,400,000.00元，在2017年5月存入保函保证金5,600,000.00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大兴园林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6,729,756.56元为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3,761,633.41	40,581,823.93
商业承兑票据	27,320,131.95	36,345,442.02
合计	51,081,765.36	76,927,265.95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8,976,018.27	
商业承兑票据		12,220,131.95
合计	58,976,018.27	12,220,131.95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32,671.03	0.31%	5,832,671.03	100.00%		5,832,671.03	0.34%	5,832,671.03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92,222,082.42	99.66%	187,901,509.81	9.93%	1,704,320,572.61	1,696,622,486.57	99.62%	188,946,861.41	11.14%	1,507,675,625.1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8,636.00	0.04%	678,636.00	100.00%		678,636.00	0.04%	678,636.00	100.00%	
合计	1,898,733,389.45	100.00%	194,412,816.84	10.24%	1,704,320,572.61	1,703,133,793.60	100.00%	195,458,168.44	11.48%	1,507,675,625.1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海南航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832,671.03	5,832,671.03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5,832,671.03	5,832,671.03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1,287,836,523.45	64,391,826.17	5.00%
1 至 2 年	347,697,549.06	34,769,754.91	10.00%
2 至 3 年	180,480,669.16	36,096,133.84	20.00%
3 至 4 年	33,505,865.07	16,752,932.55	50.00%
4 至 5 年	34,053,066.76	27,242,453.42	80.00%
5 年以上	8,648,408.92	8,648,408.92	100.00%
合计	1,892,222,082.42	187,901,509.81	9.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比例 (%)
无信用风险组合	-	-	-	-	-	-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1,892,222,082.42	187,901,509.81	9.93	1,696,622,486.57	188,946,861.41	11.14
合计	1,892,222,082.42	187,901,509.81	9.93	1,696,622,486.57	188,946,861.41	11.1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附注第十节 五、1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045,351.6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76,287.53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核销的重大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客户一	188,385,055.89	9.92%	12,417,122.15
客户二	101,971,028.47	5.37%	6,298,541.02
客户三	84,376,140.83	4.44%	8,205,748.89
客户四	61,447,607.10	3.24%	2,542,274.12
客户五	54,581,526.25	2.87%	7,928,929.32
合计	490,761,358.54	25.85%	37,392,615.50

其他说明

①本公司客户山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博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等为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参股的公司三亚广兴实业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房地产项目的承建商。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应收山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博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等因承建上述项目形成的货款余额为 14,809,835.62 元人民币，账龄 3 年以内。

②2016 年 10 月 25 日，公司与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2016 德银委高质字第 2016100800000031-1 号的《委托贷款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约定公司以 14 家客户应收账款 25,363.48 万元出质，向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20,000 万元人民币，2017 年 3 月 7 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与本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肇庆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张海林、冯葵兴签订债务重组协议，协议约定，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受让了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亿贷款债权及质押权，债务重组期限为 36 个月。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以上客户应收账款余额 18,401.49 万元。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3,215,991.12	79.11%	31,530,750.47	77.15%
1 至 2 年	6,427,229.84	15.31%	6,416,477.94	15.70%
2 至 3 年	833,463.72	1.98%	1,138,958.48	2.79%
3 年以上	1,511,655.71	3.60%	1,782,422.67	4.36%
合计	41,988,340.39	--	40,868,609.56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
------	------	------	--------------

			的比例(%)
供应商一	预付原材料采购款	7,209,947.92	17.17
供应商二	预付原材料采购款	4,461,777.07	10.63
供应商三	预付原材料采购款	3,198,114.87	7.62
供应商四	预付原材料采购款	2,591,272.82	6.17
供应商五	预付原材料采购款	2,499,523.80	5.95
合计		19,960,636.48	47.54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7,437,755.05	97.74%	5,028,922.25	3.41%	142,408,832.80	76,445,650.75	95.73%	5,162,717.52	6.75%	71,282,933.2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09,654.57	2.26%	3,409,654.57	100.00%		3,409,654.57	4.27%	3,409,654.57	100.00%	
合计	150,847,409.62	100.00%	8,438,576.82	5.59%	142,408,832.80	79,855,305.32	100.00%	8,572,372.09	10.73%	71,282,933.2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11,513,246.75	575,662.34	5.00%
1 至 2 年	1,343,759.88	134,375.99	10.00%
2 至 3 年	7,207,208.74	1,441,441.74	20.00%
3 至 4 年	1,304,489.43	652,244.72	50.00%
4 至 5 年	793,435.04	634,748.03	80.00%
5 年以上	1,590,449.43	1,590,449.43	100.00%

合计	23,752,589.27	5,028,922.25	21.17%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①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无信用风险组合	123,685,165.78	-	-	39,969,802.54	-	-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23,752,589.27	5,028,922.25	21.17	36,475,848.21	5,162,717.52	14.15
合计	147,437,755.05	5,028,922.25	3.40	76,445,650.75	5,162,717.52	6.7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第十节 五、10。

②无信用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贵州乌江石林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55,000,000.00	1年以内	履约保证金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8,000,000.00	1年以内	保证金
罗甸县财政局	15,000,000.00	1年以内	履约保证金
康俊国	10,125,000.00	2年以内	预付鑫海的固定收益和履约保证金
郑州航空港汇港发展有限公司	7,588,752.00	1年以内	履约保证金
肇庆市高要区国家税务局	3,648,058.78	1年以内	即征即退增值税
毕节市七星关区财政局综合股	2,250,000.00	2-3年	复垦保证金
陵水县国营选矿厂债权包	2,000,000.00	5年以上	债权包
毕节市国土资源局七星关分局	40,065.00	2-3年	复垦保证金
毕节七星关区土地储备中心	33,290.00	1年以内	复垦保证金
小计	123,685,165.7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33,795.27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付鑫海的固定收益和履约保证金	10,125,000.00	10,125,000.00
陵水县国营选矿厂债权包	2,000,000.00	2,000,000.00
复垦及土地保证金	2,363,420.00	2,363,420.00
保证金	107,977,022.50	37,850,009.78
单位往来款	14,112,279.62	8,269,489.12
个人往来及代扣款项	10,404,723.53	10,515,400.69
即征即退增值税	3,648,058.78	7,932,695.54
其他	216,905.19	799,290.19
合计	150,847,409.62	79,855,305.3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贵州乌江石林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55,000,000.00	1 年以内	36.36%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28,000,000.00	1 年以内	18.51%	
罗甸县财政局	履约保证金	15,000,000.00	1 年以内	9.92%	
康俊国	预付鑫海的固定收益和履约保证金	10,125,000.00	2 年以内	6.69%	
郑州航空港汇港发展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7,588,752.00	1 年以内	5.02%	
合计	--	115,713,752.00	--	76.5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肇庆市高要区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3,648,058.78	1 年以内	预计 2017 年下半年收回，依据文件：财税[2015]78 号。

合计	--	3,648,058.78	--	--
----	----	--------------	----	----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085,086.11		82,085,086.11	64,510,563.40		64,510,563.40
在产品	32,110,735.31		32,110,735.31	24,912,416.72		24,912,416.72
库存商品	3,438,656.68		3,438,656.68	2,539,325.38		2,539,325.38
消耗性生物资产	73,437,856.25		73,437,856.25	53,312,607.92		53,312,607.92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95,910,036.06		95,910,036.06	74,417,878.63		74,417,878.63
低值易耗品	23,205,088.10		23,205,088.10	19,241,160.32		19,241,160.32
合计	310,187,458.51		310,187,458.51	238,933,952.37		238,933,952.37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期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产成品	根据会计政策计提	本期无转回	本期无转销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477,358,801.51
累计已确认毛利	462,595,534.80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844,044,300.25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95,910,036.06
-----------------	---------------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2,212,511.52	46,032,511.52
合计	22,212,511.52	46,032,511.52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贵州省毕节市碧阳二道景观绿化工程		
长期应收款原值	23,258,108.07	49,170,847.76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1,045,596.55	3,138,336.24
合计	22,212,511.52	46,032,511.52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20,817,383.44	7,019,078.61
合计	20,817,383.44	7,019,078.61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500,000.00		6,500,000.00	6,500,000.00		6,5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6,500,000.00		6,500,000.00	6,500,000.00		6,500,000.00
金岗水泥业绩补偿形成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090,816.20		13,090,816.20
合计	6,500,000.00		6,500,000.00	19,590,816.20		19,590,816.2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上海隆筹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4.76%	
广西瑞航矿业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15.00%	
合计	6,500,000.00			6,500,000.00					--	

其他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2016 年末，公司将未来收取的金岗水泥原股东业绩承诺的赔偿核算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该笔款项已在 2017 年 4 月收到。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新疆煤炭 交易中心 有限公司 *（1）	100,068,9 17.11			1,346,511 .33						101,415,4 28.44	
广东绿润 环境管理 有限公司 *（2）	306,512,1 76.46			12,089,83 5.64						318,602,0 12.10	
贵州毕节 瑞泽检测 有限公司 *（3）	955,524.0 4			-263,979. 39						691,544.6 5	
东华瑞泽 （海南） 软件有限	579,832.5 9			-306.11						579,526.4 8	

公司*(4)											
小计	408,116,450.20			13,172,061.47						421,288,511.67	
合计	408,116,450.20			13,172,061.47						421,288,511.67	

其他说明

(1) 2016年9月24日，新疆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召开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章程修正案。根据章程修正案，本公司出资9,500万，占注册资本的16.74%，本公司具有1个董事席位，对新疆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响。本期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为1,346,511.33元。

(2) 2016年5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佛山市绿润环境管理有限公司1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15,000万元人民币购买江西绿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绿润”）持有的佛山市绿润环境管理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广东绿润环境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绿润”）10%的股权。此次资产购买事项于2016年6月13日经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年9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佛山市绿润环境管理有限公司1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再次与江西绿润、徐湛元、邓雁栋签订了《关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再次以15,000万元人民币自有资金购买广东绿润10%的股权。此次追加投资事项已于2016年9月28日经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广东绿润20%的股权。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实际出资人民币30,000万元人民币，持有广东绿润20%的股权。本期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为12,089,835.64元。

(3) 贵州毕节瑞泽检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子公司贵州毕节瑞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2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40%。截止2017年6月30日，贵州毕节瑞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实际出资人民币120万元人民币。本期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为-263,979.39元。

(4) 东华瑞泽（海南）软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公司认缴4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40%。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实际出资人民币100万元人民币。本期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为-306.11元。

11、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73,279.00			1,573,279.0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1,573,279.00			1,573,279.00
(1) 处置	1,573,279.00			1,573,279.00
4.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9,461.44			149,461.44

2.本期增加金额	31,137.80			31,137.80
（1）计提或摊销	31,137.80			31,137.80
3.本期减少金额	180,599.24			180,599.24
（1）处置	180,599.24			180,599.24
4.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期初账面价值	1,423,817.56			1,423,817.56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6,110,905.89	545,887,598.16	157,388,477.32	12,067,549.01	1,101,454,530.38
2.本期增加金额	37,337,494.76	9,575,492.35	4,614,460.53	1,605,126.17	53,132,573.81
（1）购置	7,973,984.50	9,575,492.35	4,614,460.53	1,605,126.17	23,769,063.55
（2）在建工程转入	29,363,510.26				29,363,510.26
3.本期减少金额		17,857,524.34	527,666.00	80,847.87	18,466,038.21
（1）处置或报废		17,857,524.34	527,666.00	80,847.87	18,466,038.21
4.期末余额	394,084,890.39	537,605,566.17	161,475,271.85	13,591,827.31	1,106,757,555.7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5,888,504.01	352,526,092.44	79,875,686.72	5,390,197.02	533,680,480.19
2.本期增加金额	9,442,133.15	18,685,433.71	6,976,797.10	872,722.18	35,977,086.14

(1) 计提	9,442,133.15	18,685,433.71	6,976,797.10	872,722.18	35,977,086.14
3.本期减少金额		9,320,013.77	450,422.59	15,544.32	9,785,980.68
(1) 处置或报废		9,320,013.77	450,422.59	15,544.32	9,785,980.68
4.期末余额	105,330,637.16	361,891,512.38	86,402,061.23	6,247,374.88	559,871,585.6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8,117,763.49	175,714,053.79	75,073,210.62	7,344,452.43	576,249,480.33
2.期初账面价值	290,222,401.88	193,361,505.72	77,512,790.60	6,677,351.99	567,774,050.1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2,094,000.74	11,229,396.11		864,604.63	
运输工具	2,024,336.00	1,572,469.71		451,866.29	
其他设备	308,094.45	253,435.10		54,659.36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3,305,315.41	1,853,883.03		11,451,432.38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办公设备	239,618.87
房屋建筑物	5,132,730.47
机器设备	3,210,061.67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崖城总部、儋州瑞泽、澄迈瑞泽办公、宿舍楼及毕节瑞泽办公楼	116,148,018.70	办理中
房屋及建筑物--搅拌站基建工程及租赁土地上的建筑物	65,291,161.35	
房屋及建筑物--肇庆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码头及构筑物	34,519,669.72	

其他说明

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不包含已结清融资租赁款项的固定资产。

②本期瑞泽生态、琼海瑞泽晶英石有限公司部分固定资产暂时处于闲置状态。

③本期贵州毕节瑞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将部分固定资产出租给毕节市宇原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④截止2017年6月30日,委托给华菱星马(海南)物流有限公司、海南顺安物流有限公司等管理的运输设备原值65,097,708.00元,净值为28,893,633.71元。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贵州毕节生产基地项目	16,050,647.58		16,050,647.58	13,045,260.32		13,045,260.32
琼海晶英石厂房建设项目	146,028.25		146,028.25	46,052.15		46,052.15
金岗水泥厂房工程	119,000.00		119,000.00			
再生资源厂房建设项目	44,532,948.21		44,532,948.21	1,608,771.00		1,608,771.00
君和君泰办公楼项目				29,051,783.54		29,051,783.54
苗木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77,260.37		77,260.37			
合计	60,925,884.41		60,925,884.41	43,751,867.01		43,751,867.0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君和君泰办公楼项目	32,000,000.00	29,051,783.54	311,726.72	29,363,510.26			91.76%					其他
再生资源厂房建设项目	90,000,000.00	1,608,771.00	42,924,177.21			44,532,948.21	49.48%		1,223,784.72	1,223,784.72	100.00%	其他
合计	122,000,000.00	30,660,554.54	43,235,903.93	29,363,510.26		44,532,948.21	--	--	1,223,784.72	1,223,784.72		--

14、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采矿权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8,029,226.61	1,520,000.00	5,971,819.35	1,734,600.00	257,255,645.96
2.本期增加金额		156,094.37			156,094.37
(1) 购置		156,094.37			156,094.37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48,029,226.61	1,676,094.37	5,971,819.35	1,734,600.00	257,411,740.3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8,698,815.78	822,748.12	2,854,924.67	873,357.41	23,249,845.98
2.本期增加金额	2,936,311.26	93,719.96	500,548.08	263,032.46	3,793,611.76
(1) 计提	2,936,311.26	93,719.96	500,548.08	263,032.46	3,793,611.76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1,635,127.04	916,468.08	3,355,472.75	1,136,389.87	27,043,457.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6,394,099.57	759,626.29	2,616,346.60	598,210.13	230,368,282.59
2.期初账面价值	229,330,410.83	697,251.88	3,116,894.68	861,242.59	234,005,799.9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2017年6月30日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肇庆市金岗水泥 有限公司	83,901,816.33					83,901,816.3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肇庆市金岗水泥 有限公司	19,243,853.82					19,243,853.82
合计	19,243,853.82					19,243,853.82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完成对肇庆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其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合并成本金额 450,000,000.00 元，其超过肇庆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合并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及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 366,098,183.67 元的部分确认为商誉。

期末本公司将上述单位的所有资产分别认定为一个资产组组合，期末结合对上述单位资产组组合估计的可收回金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分析，未发现商誉发生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陵水国营选矿厂土地租赁补偿款	633,000.24		105,499.98		527,500.26
海棠湾土地租金及青苗补偿款	3,645,269.53		59,112.48		3,586,157.05
其他场地租赁费	2,410,227.13	991,703.00	582,169.32		2,819,760.81
房屋装修费	3,105,160.53	72,315.00	579,522.74		2,597,952.79
场地绿化费	48,836.16		48,836.16		
毕节滑石村道路修建费及补偿费	1,990,503.57		319,065.12		1,671,438.45
东方苗圃地租	8,927,906.46	140,344.80	381,908.92		8,686,342.34
东方苗圃基建	1,121,937.53		289,594.74		832,342.79
东方苗圃地租及青苗补偿	31,203,280.20	2,079,008.00	548,270.54		32,734,017.66
恩平苗圃地租	5,191,271.68		149,044.60		5,042,227.08
恩平苗圃基建	3,494,526.10	3,432,991.07	117,803.11		6,809,714.06
恩平苗圃地租及青苗补偿	30,196,538.57	6,350,000.00	866,961.20		35,679,577.37
苗圃土地租金		798,926.00	317,674.35		481,251.65
其他	141,627.82		24,218.28		117,409.54
合计	92,110,085.52	13,865,287.87	4,389,681.54		101,585,691.85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0,826,226.69	45,987,143.87	202,005,373.57	42,292,143.94
可抵扣亏损	14,567,025.90	3,641,756.48	19,422,701.20	4,855,675.30
合计	215,393,252.59	49,628,900.35	221,428,074.77	47,147,819.2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54,081,560.68	38,520,390.17	158,335,313.68	39,583,828.42
合计	154,081,560.68	38,520,390.17	158,335,313.68	39,583,828.4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628,900.35		47,147,819.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547,218.94		39,583,828.4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2,515,508.39	22,515,508.39
可抵扣亏损	17,282,589.64	10,256,896.06
合计	39,798,098.03	32,772,404.4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339,748.82	
2018 年	716,433.03	716,433.03	
2019 年	698,839.08	698,839.08	
2020 年	861,374.72	861,374.72	
2021 年	7,640,500.41	7,640,500.41	

2022 年	7,365,442.40		
合计	17,282,589.64	10,256,896.06	--

其他说明：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主要系计提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及琼海财隆建材有限公司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与长期资产有关的款项	65,356,803.96	86,400,668.43
合计	65,356,803.96	86,400,668.43

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系本公司预付的土地款、工程款、设备款、以及客户的抵房款。其中截止2017年6月30日客户抵房原值金额为40,527,917.70元，减值准备余额为1,246,487.60元。

20、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82,500,000.00	434,000,000.00
保证借款	159,159,822.00	99,159,822.00
票据贴现		2,746,441.98
合计	341,659,822.00	535,906,263.98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1、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51,487,405.31	326,476,576.52
1-2 年	25,002,309.24	24,427,053.24
2-3 年	11,061,125.14	7,001,074.49
3 年以上	7,471,392.98	6,707,958.05

合计	395,022,232.67	364,612,662.30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主要系应付而未付的供应商货款。

22、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1,285,452.05	13,753,722.59
1-2 年	101,868.82	101,868.82
2-3 年	18,630.00	18,630.00
3 年以上	143,753.52	143,753.52
合计	31,549,704.39	14,017,974.9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期末数中无超过1年未结转的重要款项。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752,227.25	55,593,540.07	54,915,331.48	7,430,435.8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1,935.01	5,957,393.85	5,970,976.47	148,352.39
三、辞退福利		228,161.20	228,161.20	
合计	6,914,162.26	61,779,095.12	61,114,469.15	7,578,788.2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29,310.19	51,511,458.91	51,036,012.76	6,004,756.34

2、职工福利费		1,398,433.08	1,309,986.08	88,447.00
3、社会保险费	63,536.55	1,290,461.73	1,298,482.25	55,516.03
其中：医疗保险费	45,013.23	1,038,942.22	1,045,771.25	38,184.20
工伤保险费	13,992.34	152,692.79	153,502.47	13,182.66
生育保险费	4,530.98	98,826.72	99,208.53	4,149.17
4、住房公积金	195.00	727,011.03	592,449.38	134,756.6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59,185.51	666,175.32	678,401.01	1,146,959.82
合计	6,752,227.25	55,593,540.07	54,915,331.48	7,430,435.8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4,797.27	5,293,815.50	5,307,764.34	130,848.43
2、失业保险费	17,137.74	663,578.35	663,212.13	17,503.96
合计	161,935.01	5,957,393.85	5,970,976.47	148,352.39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434,137.35	9,665,655.95
企业所得税	11,184,642.58	24,889,042.08
个人所得税	437,942.40	466,454.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02,133.73	1,338,001.19
教育费附加	522,390.32	1,042,863.40
房产税	596,925.96	502,686.35
其他	2,637,038.18	2,457,231.11
合计	26,915,210.52	40,361,934.39

25、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1,562.50
企业债券利息	40,181,413.22	16,377,823.22

合计	40,181,413.22	16,419,385.72
----	---------------	---------------

26、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428,531.91	
合计	4,428,531.91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本公司无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公司已于2017年7月11日支付自派部分股东2016年度利润分配现金红利4,428,531.91元。

27、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	14,353,803.50	9,550,389.12
员工及个人往来款	6,921,369.30	7,654,111.43
保证金	13,003,476.08	9,317,336.00
应付地租及青苗补偿费	228,223.00	13,172,845.42
其他	1,278,669.55	973,560.29
合计	35,785,541.43	40,668,242.26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华菱星马（海南）物流有限公司	3,900,000.00	保证金
合计	3,900,000.00	--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4,677,849.79	15,801,599.32

合计	64,677,849.79	25,801,599.32
----	---------------	---------------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转入利润表的递延收益	1,453,880.24	1,453,880.24
待转销项税	34,371,780.93	21,568,876.13
合计	35,825,661.17	23,022,756.37

其他说明：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贵州毕节项目奖励款	1,363,880.24	681,940.12	681,940.12	-	1,363,880.24	与资产有关
2500t/d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Nox减排工程建设项目	90,000.00	45,000.00	45,000.00	-	90,000.00	与资产有关
合计	1,453,880.24	726,940.12	726,940.12	-	1,453,880.24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0,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25,000,000.00

31、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2 瑞泽债	106,458,289.65	105,615,145.59
16 瑞泽债	476,182,827.38	471,369,036.92
合计	582,641,117.03	576,984,182.51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2 瑞泽债	280,000,000.00	2013-9-18	5 年	259,899,780.00	105,615,145.59		3,803,590.01	-843,144.06		106,458,289.65
16 瑞泽债	500,000,000.00	2016-8-23	3 年	467,945,897.04	471,369,036.92		20,000,000.00	-4,813,790.46		476,182,827.38
合计	--	--	--	727,845,677.04	576,984,182.51		23,803,590.00	-5,656,934.52		582,641,117.03

32、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92,743.52	1,933,898.21
应付债券的发行费用	9,223,005.11	9,223,005.11
应付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160,000,000.00	

其他说明：

2017年3月，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及本公司与签订债务重组协议，协议约定长城华西银行将对本公司20,000.00万元借款的债权转让至中国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期限为36个月。该笔借款中4,000.00万将于一年内到期。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2,406,937.05		1,022,448.86	41,384,488.19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42,406,937.05		1,022,448.86	41,384,488.1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4 年海南省应用技术研发与示范推广专项项目新型光纤光栅传感器研究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500t/d 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 Nox 减排工程建设项目	540,000.00			45,000.00	495,000.00	与资产相关
贵州毕节项目奖励款	37,786,321.17			681,940.12	37,104,381.05	与资产相关
热带海洋服役环境高性能混凝土材料研究与应用平台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三亚市专利试点和产业化推进项目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植物幕墙关键技术在海南园林工程的应用推广补助	237,500.00		3,750.00		233,75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海南省技术创新拨款	2,493,115.88		291,758.74		2,201,357.1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2,406,937.05		295,508.74	726,940.12	41,384,488.19	--

其他说明：

其他变动为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的政府补助。

3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25,362,386.00			650,724,772.00	-558,000.00	650,166,772.00	975,529,158.00

其他说明：

（1）本期股本增加-公积金转股

2017年4月18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以2016年12月31日股本总数325,362,386.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20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650,724,772.00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股本650,724,772.00元。本次增资业务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ZI10556号）。

（2）本期股本减少-其他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以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由于公司2016年度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规定的行权/解锁条件，公司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行权的第三期86.70万份股票期权（未按2016年度权益分配进行数量调整）进行注销，并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第三期55.80万股限制性股票（已调整数量）进行回购注销。由于公司实施了2016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按照《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有关规定，第三期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1.51元/股。截至2017年5月8日止，公司已回购常静、陈宏哲、于清池、吴悦良等14人限制性股票558,000股，减少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558,000.00元。公司于2017年5月8日分别支付回购款共计842,580.00元，其中减少股本558,000.00元，减少资本公积284,580.00元。本次减资业务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ZI10575号）。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91,146,884.00		651,009,352.00	640,137,532.00
合计	1,291,146,884.00		651,009,352.00	640,137,532.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减少主要系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公司回购注销激励对象的已获授权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3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90,816.20		13,090,816.20		-13,090,816.20		
其他	13,090,816.20		13,090,816.20		-13,090,816.2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090,816.20		13,090,816.20		-13,090,816.2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本期减少为公司收到金岗水泥原股东业绩承诺补偿款所致。

3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292,351.96			41,292,351.96
合计	41,292,351.96			41,292,351.96

3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75,915,636.65	420,762,031.4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75,915,636.65	420,762,031.4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714,331.62	70,216,522.4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29,156.43
应付普通股股利	9,760,871.58	9,733,760.8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32,869,096.69	475,915,636.6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79,929,150.18	971,898,645.76	611,776,644.33	501,488,856.55
合计	1,179,929,150.18	971,898,645.76	611,776,644.33	501,488,856.55

4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57,745.45	1,207,077.10
教育费附加	1,694,775.79	841,933.45
房产税	820,871.93	
土地使用税	1,641,165.36	
其他	601,887.19	521,744.68
合计	6,716,445.72	2,570,755.23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薪费用	4,133,622.27	3,508,718.20
业务招待费	772,852.59	1,021,494.36
修理费	418,116.97	92,032.50
广告宣传费	37,736.00	149,448.00
交通燃料费	610,506.52	2,881,872.28
办公费	447,939.22	154,126.22
工程后期维护费	5,055,653.21	2,047,668.69
其他	4,548,494.48	3,983,176.81

合计	16,024,921.26	13,838,537.06
----	---------------	---------------

其他说明：

工程后期维护费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大兴园林将结算完的工程项目后期发生的维护费核算至销售费用。本期大幅增加主要系前期结算项目发生的维护费较大所致。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薪费用	36,678,593.22	35,029,686.08
业务招待费	7,519,289.37	5,138,657.22
办公费	5,419,003.38	3,836,182.00
修理费	1,831,014.32	1,686,516.50
聘请中介机构费	3,390,025.22	2,714,988.77
折旧与摊销	12,430,372.09	16,174,029.14
交通燃料费	2,172,607.36	2,461,858.64
差旅费	3,195,478.90	1,877,089.06
税费		2,914,924.89
保险费	219,911.35	207,503.87
其他	6,347,628.09	5,930,532.59
合计	79,203,923.30	77,971,968.76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6,483,142.69	21,340,170.21
减：利息收入	593,178.34	3,161,547.79
其他	152,841.93	246,427.62
合计	46,042,806.28	18,425,050.04

其他说明：

利息支出增加主要系本期融资规模增加。

4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坏账损失	-1,194,418.14	22,068,486.46
合计	-1,194,418.14	22,068,486.46

其他说明：

坏账损失减少主要系本期收回部分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导致账龄2-3年、3-4年段的应收账款减少，计提坏账损失减少所致。

4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172,061.47	-9,297.9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813,470.94
合计	13,172,061.47	2,804,172.99

4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贵州毕节土地奖励款	681,940.12	
2500t/d 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 Nox 减排工程建设项目	45,000.00	
植物幕墙关键技术在海南海南园林工程的应用推广补助	3,750.00	
2016 年海南省技术创新拨款	291,758.74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33,911.65	27,269.05	233,911.6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33,911.65	27,269.05	233,911.65
政府补助	740,000.00	2,204,989.69	740,000.00
业绩补偿	13,150,880.30	18,932,011.33	13,150,880.30
其他	2,792,301.67	1,286,179.64	2,792,301.67
合计	16,917,093.62	22,450,449.71	16,917,093.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节能补助项目		1,440,477.09	与资产相关

贵州毕节投资奖励款		719,512.60	与资产相关
2500t/d 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 Nox 减排 工程建设项目		45,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度、2014 年度支持金融业发展专 项资金奖励	7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40,000.00	2,204,989.69	--

其他说明：

2017年4月25日公司收到金岗水泥原股东夏兴兰女士对金岗水泥2016年业绩承诺现金补偿款7,854,489.72元，仇国清先生对金岗水泥2016年业绩承诺现金补偿款5,236,326.48元。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1,275.74	3,042,349.24	91,275.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1,275.74	3,042,349.24	91,275.74
对外捐赠	228,947.00	59,500.00	228,947.00
罚款、滞纳金等支出	709,418.79	214,808.26	709,418.79
其他	2,395,725.04	227,023.40	2,395,725.04
合计	3,425,366.57	3,543,680.90	3,425,366.57

4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381,331.73	4,678,141.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44,519.36	-1,871,170.43
合计	19,836,812.37	2,806,970.9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8,923,063.3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230,765.8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962,977.2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14,539.5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293,015.3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06,139.0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41,360.60
所得税费用	19,836,812.37

5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第十节 七、36。

5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利息收入和政府补贴等	775,409.25	717,094.74
收到的其他往来款项	7,028,344.06	7,226,582.71
收到保证金	16,698,070.57	41,448,602.17
收到的三亚润泽往来款项		30,367,280.45
合计	24,501,823.88	79,759,560.0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期间费用及营业外支出等	42,810,915.97	22,262,446.33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项	2,599,631.49	5,291,581.82
支付保证金	103,863,704.83	62,920,900.00
合计	149,274,252.29	90,474,928.1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0,420,000.00

收到金岗水泥原股东业绩补偿款	13,090,816.20	
合计	13,090,816.20	10,42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与投资项目相关的款项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股东冯活灵资金往来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融资租赁款	3,454,299.54	3,098,777.17
合计	3,454,299.54	3,098,777.17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9,086,251.01	-5,683,038.9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94,418.14	22,068,486.4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977,086.14	37,002,833.16
无形资产摊销	3,793,611.76	3,769,725.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08,787.91	4,408,787.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2,635.91	3,015,080.1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6,483,142.69	21,340,170.2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172,061.47	-2,804,172.9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81,081.11	-7,146,655.6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36,609.48	-1,063,438.2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853,506.14	-74,235,088.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6,105,274.53	92,491,824.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240,433.58	-185,811,437.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477,140.85	-92,646,922.9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5,553,898.96	191,196,924.5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77,652,525.40	312,955,915.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098,626.44	-121,758,990.79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05,553,898.96	377,652,525.40
其中：库存现金	1,017,835.88	976,774.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4,536,063.08	376,675,750.8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553,898.96	377,652,525.40

5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729,756.56	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30,983,812.79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65,742,880.49	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184,014,889.73	借款抵押
合计	395,471,339.57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出资设立陵水瑞泽沥青环保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子公司大兴园林投资设立孙公司恩平市美盛农林贸易有限公司，公司自其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琼海	琼海	商品混凝土、混凝土制品生产与销售；建筑材料销售	100.00%		设立
贵州毕节瑞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贵州	贵州	商品混凝土、混凝土制品生产与销售；建筑材料销售	100.00%		设立
广东怀集瑞泽水泥有限公司	肇庆	肇庆	生产水泥、环保砖	75.00%		设立
海口瑞泽混凝土检测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混凝土及混凝土原材料、建筑砂浆检测	100.00%		设立
屯昌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屯昌	屯昌	商品混凝土、混凝土制品生产与销售；建筑材料销售	100.00%		设立
肇庆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	肇庆	肇庆	生产水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亚瑞泽科技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技术开发与服务	100.00%		设立
琼海瑞泽晶英石有限公司	琼海	琼海	晶英石生产与销售	75.00%		设立
海南瑞泽中泰实业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砂、石料、水泥等建筑材料海上运输、销售	51.00%		设立
海南瑞泽生态环保技术有	三亚	三亚	生态砖、干混砂浆、商品混凝土生产与销售	100.00%		设立

限公司						
三亚康泰德工程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房屋、建筑物拆迁服务		65.00%	设立
肇庆瑞航实业有限公司	高要	高要	建筑材料、水泥销售，码头经营		51.00%	设立
海南瑞泽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新材料生产技术、混凝土工程技术的研发	100.00%		设立
三亚瑞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废弃物处理	100.00%		设立
武宣县缘源矿业有限公司	武宣	武宣	重晶石、白云石的开采、加工及销售		51.00%	设立
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园林建设、园林绿化设计、施工、苗木销售、给排水管道安装、室内装修、市政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规划设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绿化养护及苗木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亚挹翠绿化管理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园林绿化养护服务、盆景花卉摆设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亚大兴园林苗木繁殖基地有限责任公司	三亚	三亚	苗木培育、种植、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陵水瑞泽沥青环保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陵水	陵水	沥青混凝土预拌、运输、销售	100.00%		设立
恩平市美盛农林贸易有限公司	恩平	恩平	购销城镇绿化苗木、经济林木、花卉及其他林木；销售化肥、建筑材料；生态园林技术咨询		100.00%	设立

其他说明：

截止2017年6月30日，三亚康泰德工程有限公司暂未收到少数股东出资款。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东怀集瑞泽水泥有限公司	25.00%	-24,427.55		6,872,295.42
琼海瑞泽晶英石有限公司	25.00%	-497,267.77		654,814.63
海南瑞泽中泰实业有限公司	49.00%	201,469.58		7,663,567.75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名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东怀集瑞泽水泥有限公司	39,118.17	28,499,712.80	28,538,830.97	1,049,649.30		1,049,649.30	95,005.27	28,558,736.61	28,653,741.88	1,066,850.00		1,066,850.00
琼海瑞泽晶英石有限公司	3,176,010.78	14,040,237.63	17,216,248.41	15,110,258.65		15,110,258.65	1,935,654.74	14,377,411.36	16,313,066.10	12,218,005.27		12,218,005.27
海南瑞泽中秦实业有限公司	17,937,244.29	74,102.91	18,011,347.20	29,576.27		29,576.27	17,388,559.74	211,531.26	17,600,091.00	29,482.48		29,482.4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东怀集瑞泽水泥有限公司		-97,710.21	-97,710.21	-36,255.68		-120,844.78	-120,844.78	-39,408.35
琼海瑞泽晶英石有限公司	1,417,002.97	-1,989,071.07	-1,989,071.07	-3,498,941.02	413,468.41	-866,529.13	-866,529.13	-2,572,750.75
海南瑞泽中秦实业有限公司		411,162.41	411,162.41	298,779.23		-26,744.98	-26,774.98	433,013.38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新疆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服务业	16.74%		权益法
广东绿润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	佛山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20.00%		权益法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016 年 9 月 24 日，新疆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召开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章程修正案。根据章程修正案，本公司出资 9,500 万，占注册资本的 16.74%。本公司具有 1 个董事席位，对新疆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响，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已出资人民币 9,500 万元。

2016年5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佛山市绿润环境管理有限公司1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15,000万元人民币购买江西绿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绿润”）持有的广东绿润10%的股权。此次资产购买事项于2016年6月13日经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年9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佛山市绿润环境管理有限公司1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再次与江西绿润、徐湛元、邓雁栋签订了《关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再次以15,000万元人民币自有资金购买广东绿润10%的股权。此次追加投资事项已于2016年9月28日经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广东绿润20%的股权，具有重大影响。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实际支付人民币30,000万元人民币，持有广东绿润20%的股权。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新疆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广东绿润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新疆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广东绿润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100,132,704.29	231,649,484.57	699,323,510.28	198,048,867.19
非流动资产	310,650,040.85	126,243,108.88	232,908,085.53	114,615,772.03
资产合计	1,410,782,745.14	357,892,593.45	932,231,595.81	312,664,639.22
流动负债	760,341,925.62	64,949,952.02	289,837,526.43	83,486,425.66
非流动负债		29,743,972.32		26,060,973.78
负债合计	760,341,925.62	94,693,924.34	289,837,526.43	109,547,399.44
少数股东权益	54,170,155.94		54,167,081.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96,270,663.58	263,198,669.11	588,226,987.79	203,117,239.7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9,815,709.08	52,639,733.82	98,469,197.76	40,623,447.9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1,415,428.44	318,602,012.10	100,068,917.11	306,512,176.46
营业收入	908,153,419.89	207,810,387.61	74,329,825.96	190,737,267.95
净利润	8,046,750.14	60,088,817.74	638,779.55	57,581,873.74
综合收益总额	8,046,750.14	60,088,817.74	638,779.55	57,581,873.74

其他说明

- ①公司以自有资金9,500万元人民币投资新疆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截止2017年6月30日，占注册资本总额的16.74%的股权。
- ②公司以自有资金3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江西绿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广东绿润环境管理有限公司20%的股权。截止2017年6月30日，公司实际已支付30,000万元人民币，持有广东绿润环境管理有限公司20.00%的股权。

（3）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271,071.13	1,535,356.6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264,285.50	-378,246.60
--综合收益总额	-264,285.50	-378,246.60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东华瑞泽（海南）软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公司认缴出资4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40%。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实际出资100万元人民币，其他股东暂未出资。

贵州毕节瑞泽检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万元人民币，公司认缴出资12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40%。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实际出资120万元人民币。

3、其他

（1）通过受托经营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万元）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本期托管收益（万元）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海南鑫海建材有限公司、康俊丽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的经营性资产	1,988.93	2012-2-6	2018-2-5	189.77	《委托经营协议》约定：受托管理费=扣除折旧和托管费前的利润-股东固定收益-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影响较小	否	无关联关系
康俊国、周军强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的经营性资产	701.27	2012-2-6	2022-2-5	727.97	《委托经营协议》约定：受托管理费=扣除折旧和托管费前的利润-股东固定收益-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有较大影响	否	无关联关系

（2）纳入合并范围的资产和负债情况

单位：元

名称	在合并报表内确认的资产期末余额	在合并报表内确认的负债期末余额	在合并报表内确认的少数股东权益
三亚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	127,855,968.96	123,220,622.47	4,635,346.49
琼海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	104,433,127.55	101,095,041.16	3,338,086.39

（3）受托经营基本情况

经本公司2012年1月1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意，公司与三亚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三亚鑫海”)的股东海南鑫海建材有限公司和康俊勇签署了《委托经营协议》，公司接受其委托对三亚鑫海进行经营管理，期限为6年，委托经营期间，公司确保三亚鑫海股东每年从三亚鑫海获取固定收益300万元，三亚鑫海托管期实现的收益超额部分作为受托管理费由本公司享有；公司与琼海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琼海鑫海”)的股东康俊国、周军强和宋溪晖签署了《委托经营协议》，公司接受其委托对琼海鑫海进行经营管理，期限为10年，委托经营期间，公司确保琼海鑫海股东每年从琼海鑫海获取固定收益450万元，琼海鑫海托管期实现的收益超额部分作为受托管理费由本公司享有。2012年底，琼海鑫海股东变更为康俊国、周军强。2016年5月，三亚鑫海股东变更为海南鑫海建材有限公司、康俊丽。

(4) 受托经营取得控制权的判断依据

根据《委托经营协议》的约定，在受托经营期间：

①本公司取得了三亚鑫海和琼海鑫海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权，有权在经依法核定的经营范围内，对三亚鑫海/琼海鑫海经营方针、政策及发展规划进行修改和调整，决定三亚鑫海/琼海鑫海的业务发展方向和具体经营的产品类型、品项、规格；决定采购、生产、销售等经营事项，对外开展业务，签订和履行合同；委派和任免及调整高级管理人员；调整内部机构设置及部门职责及人员聘用、保险缴纳、工资福利待遇等重大事项；决定财务会计、税款缴纳等重大事项；制订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融资计划等。

②三亚鑫海/琼海鑫海的股东收取固定收益，托管期实现的收益超额部分作为受托管理费由本公司享有(受托管理费=三亚鑫海/琼海鑫海扣除折旧和托管费前的利润-股东固定收益-三亚鑫海/琼海鑫海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发生亏损由本公司承担，因此本公司承担和享有扣除支付给委托方固定收益外的所有经营风险和报酬。但本公司对委托经营前的设施资产只拥有使用权，对托管资产和受托经营前三亚鑫海/琼海鑫海的债权债务不拥有所有权和处置权。

③三亚鑫海受托经营管理期限为6年，琼海鑫海受托经营管理期限为10年，期限届满后，如委托方继续委托经营，本公司具有经营优先权。因此委托经营协议属长期合同，可保证本公司持续受托经营。

④在经营期限内，未经本公司同意，委托方不得自行或委托任何第三方或以其他任何形式运营被委托经营企业；若委托方拟转让股权，本公司享有优先购买拟转让股权的权利。若委托方拟转让股权，委托方应保证股权受让方认可和遵守本协议。同时只有在本公司违反协议中做出的保证和声明、无能力继续经营或已进入破产还债等情况下委托方才能提前终止协议。

综上所述，从受托经营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经济利益或损失的分享和承担、委托或受托经营管理期限、委托或受托经营管理权的授予和取消等方面综合判断，琼海鑫海、三亚鑫海的控制权归本公司所有，且本公司承担和享有扣除支付给委托方固定收益外的所有经营风险和报酬。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2012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2]25号)的规定：“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控制”的规定，确定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企业将所属的有关主体交由其他方经营管理，或者接受其他方委托对有关主体进行经营管理的，应当综合考虑有关合同、协议等约定的相关主体财务和经营决策、经济利益或损失的分享和承担、委托或受托经营管理期限、委托或受托经营管理权的授予和取消等因素，正确判断是否对有关主体具有控制，并据此进行有关会计处理。”因此本公司从委托经营期实际履行日2012年2月6日起将琼海鑫海、三亚鑫海资产、负债、损益纳入海南瑞泽合并报表范围。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时，本公司会对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根据公司取得的客户付款记录、财务情况、内部信息、外部信息等，对客户进行综合评估，并制定客户的信用政策。公司根据制定相应的机制监控客户赊销额情况，并对其信用特征进行分组管控，若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则评定为受限制客户，对其通过预收货款等方式控制风险。为了进一步规范应收账款的日常管理，公司制定了相应的政策对应收账款在销售的事前、事中、事后进行有效控制。应收账款实行月度报告制度，应收账款报告的内容包括欠款单位、欠款数额、欠款时间、经办人、是否发出催债的书面通知等。公司通过催收、诉讼等方式加强回款力度，保证信用风险处于可控范围。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 公司不存在汇率风险。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本公司应付债券12瑞泽债于2018年到期，16瑞泽债于2019年到期，长期借款于2019年到期，其他各项金融负债于1年内到期。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张海林、冯活灵、张艺林	实际控制人

备注：张海林与张艺林为兄弟关系，冯活灵为张海林、张艺林姐姐的配偶。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张海林、冯活灵、张艺林。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第十节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第十节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陈宏哲	董事、副总经理
于清池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吴悦良	董事、副总经理
冯儒	董事
方天亮	独立董事
王垚	独立董事
孙令玲	独立董事
盛辉	监事会主席
高旭	监事
陈国文	监事
廖天	监事
李美珍	监事
常静	副总经理
陈明兵	副总经理
张贵阳	财务总监
夏兴兰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仇国清	公司股东之一
谭国飞	股东夏兴兰之子
谭惠忠	谭国飞之父
谭国雄	谭国飞之兄弟
冯葵兴	张海林先生之配偶
陈月红	张艺林先生之配偶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三亚厚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儋州大兴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琼海大兴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大兴创展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合信瑞兴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三亚康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三亚兴源旅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海南中睦投资有限公司	三亚康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三亚圣地雅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三亚福万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三亚瑞和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三亚瑞兴合泰旅游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三亚瑞兴南繁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三亚瑞兴盛典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三亚弘盛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三亚市海棠湾水稻国家公园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三亚瑞兴水稻产业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三亚润泽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海南大兴嘉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三亚海德行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三亚六和铭海投资有限公司	三亚海德行营销策划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恩平市瑞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恩平市光泽石油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恩平市御景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光明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怀集县瑞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三亚广兴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公司
辽宁金海集团海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张海林担任董事长
三亚御苑置业有限公司	张海林担任董事
三亚椰林书苑海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张海林担任董事
三亚大兴首邑投资有限公司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参股企业
上海隆筹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于清池担任董事
东华瑞泽（海南）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参股，吴悦良担任董事
新疆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陈明兵担任董事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方天亮担任董事兼财务总监
珠海飞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方天亮担任独立董事
贵州毕节瑞泽检测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参股，盛辉担任执行董事
佛山市高明中港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谭惠忠、夏兴兰、仇国清持股的公司

佛山市高明金山混凝土有限公司	夏兴兰控制的公司
佛山市高明明建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谭国雄担任经理
佛山市高明旋江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谭惠忠控制的公司
恩平市鑫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冯活灵之兄弟冯活晓控制的公司
恩平市君堂鑫泽混凝土有限公司	冯活灵之侄女控制的公司
江门市新会区睦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冯活灵之侄控制的公司
广东立伟达矿业有限公司	肇庆瑞航实业有限公司股东
云浮市立伟达石料制品有限公司	广东立伟达矿业有限公司股东
广西瑞航矿业有限公司	肇庆瑞航实业有限公司参股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	住宿餐饮服务	543,765.00	1,500,000.00	否	296,681.00
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	住宿餐饮服务	1,753,343.99	4,000,000.00	否	1,368,649.2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佛山市高明金山混凝土有限公司	销售水泥	18,117,547.40	8,777,706.50
佛山市高明明建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销售水泥	13,403,968.15	9,495,015.69
恩平市鑫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销售水泥		198,664.20
恩平市君堂鑫泽混凝土有限公司	销售水泥		77,884.80
广东立伟达矿业有限公司	销售矿渣粉、石灰石	303,404.40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	弱电智能化工程服务	370,218.00	
三亚广兴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设计服务、科技服务	25,996,870.34	5,219,122.19
恩平市瑞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园林设计服务	248,400.00	165,600.00
琼海大兴投资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设计服务	1,070,000.00	41,300.00
三亚大兴首邑投资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设计服务		129,279.56
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养护	90,000.00	90,000.00

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养护	90,000.00	90,000.00
海南大兴嘉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养护		165,000.00
三亚市海棠湾水稻国家公园开发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设计服务	18,086,127.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①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总额未超出预计总金额。

②因开放商项目开发进度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与三亚广兴实业开发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超出原预计总额 599.69 万元人民币；因公司业务需要，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与关联方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 37.02 万元。上述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海林、张艺林、冯活灵	108,674,000.00	2013 年 09 月 18 日	2018 年 09 月 17 日	否
张海林、冯葵兴	200,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14 日	2017 年 03 月 13 日	是
张海林、张艺林	40,000,000.00	2016 年 03 月 17 日	2017 年 03 月 16 日	是
张海林、张艺林	27,500,000.00	2016 年 04 月 21 日	2017 年 04 月 20 日	是
张海林、张艺林	40,000,000.00	2016 年 04 月 15 日	2017 年 04 月 14 日	是
张海林、张艺林	10,000,000.00	2016 年 05 月 11 日	2017 年 05 月 10 日	是
张海林、张艺林、琼海大兴投资有限公司、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 年 06 月 13 日	2017 年 06 月 12 日	是
张海林、张艺林、琼海大兴投资有限公司、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16 年 07 月 01 日	2017 年 06 月 30 日	是
张海林、张艺林	30,000,000.00	2016 年 06 月 07 日	2017 年 06 月 06 日	是
张海林	28,150,000.00	2016 年 08 月 05 日	2019 年 08 月 03 日	否
张海林、张艺林	50,000,000.00	2016 年 10 月 12 日	2019 年 10 月 11 日	否
张海林、张艺林、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	8,500,000.00	2016 年 10 月 20 日	2019 年 10 月 19 日	否
张海林	6,383,000.00	2016 年 11 月 04 日	2019 年 11 月 02 日	否
张海林	4,626,800.00	2016 年 11 月 24 日	2019 年 11 月 22 日	否
张海林、冯葵兴、张艺林、陈月红	70,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23 日	2023 年 12 月 11 日	否
张海林、张艺林、冯活灵	500,000,000.00	2016 年 08 月 23 日	2021 年 08 月 21 日	否
张海林、冯葵兴	200,000,000.00	2017 年 03 月 07 日	2022 年 03 月 06 日	否
张海林、张艺林	27,500,000.00	2017 年 04 月 27 日	2020 年 04 月 26 日	否
张海林、张艺林	40,000,000.00	2017 年 04 月 24 日	2020 年 04 月 23 日	否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17 年 05 月 17 日	2020 年 04 月 27 日	否
张海林、冯葵兴	30,000,000.00	2017 年 06 月 20 日	2020 年 06 月 18 日	否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507,234.24	3,933,366.61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佛山市高明金山混凝土有限公司	499,198.64	24,959.93	381,651.24	19,082.56
应收账款	佛山市高明明建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3,191,081.76	159,554.09	710,555.16	35,527.76
应收账款	云浮市立伟达石料制品有限公司	3,504,660.00	175,233.00		
应收账款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	168,172.00	8,408.60		
应收账款	三亚广兴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30,916,847.95	2,782,516.32	22,299,971.36	2,698,502.23
应收账款	琼海大兴投资有限公司	7,941,300.00	873,543.00	7,371,300.00	606,065.00
应收账款	三亚大兴首邑投资有限公司	20,432,021.90	2,451,842.63	22,611,925.84	2,184,472.77
应收账款	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	45,000.00	2,250.00		
应收账款	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	15,000.00	750.00	50,000.00	5,000.00
应收账款	三亚兴源旅业有限公司			537,383.81	537,383.81
应收账款	三亚椰林书苑海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12,793,868.89	1,535,264.27	15,782,118.89	1,176,299.39
应收账款	三亚市海棠湾水稻国家公园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0.00	9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三亚大兴春光投资有限公司	525,000.00	26,250.00	50,000.00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
其他应收款	怀集县瑞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	9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	587,522.92	69,536.00
其他应付款	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	216,292.16	201,058.16
其他应付款	冯活灵	2,400,000.00	2,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陈国文	80,000.00	80,000.00

7、其他

2015年10月26日，公司与中信银行三亚分行签订编号为2015信海银最抵字第035号、2015信海银最抵字第036号、2015信海银最抵字第037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2016年度，公司与中信银行海口分行签订编号为2016信海银最抵字第017号、018号、019号，约定公司以位于三亚市吉阳区迎宾大道488号房产（三土房（2010）字第04894号）及其土地使用权（三土房（2010）字第04894号）、以本公司之子公司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位于琼海市上涌墟嘉博路东侧的房产（海房权证号海字第26375号）及其土地使用权（海国用（2009）字第0946号）、以澄迈分公司老城开发区颜春岭52410-62平方米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老城国用（2010）年第1257号），向中信银行海口分行借款50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2016年10月12日至2017年10月12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三亚瑞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与三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质押担保合同，将三亚市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厂PPP项目特许经营权进行质押并取得该银行人民币7000万元长期借款额度，借款期限为2016年12月23日至2021年12月12日。截止2017年6月30日，该借款余额为7000万元。

2016年4月6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三亚分行签订编号为789916050301-D1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公司以三亚市崖城镇创意产业园区A41-1/2地块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编号为琼（2016）三亚市不动产证明第0000017号的不动产作为抵押，申请2017年4月24日至2018年4月23日4000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及2017年4月27日至2018年4月26日2750万元人民币的借款。

2016年10月25日，公司与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2016德银委高质字第2016100800000031-1号的《委托贷款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约定公司以14家客户应收货款25,363.48万元出质。2016年12月8日，公司与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2016德银委抵字第2016100800000031-1号的《委托贷款抵押合同》，约定公司以高要国用（2005）第030016号高要市金利镇金洲村委会大鸿山、龟岗172327.90平方米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向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20,000万元人民币。2017年3月7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与本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肇庆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张海林、冯葵兴签订债务重组协议，协议约定，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受让了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亿贷款债权，债务重组期限为36个月。截止2017年6月30日，以上客户应收货款余额18,401.49万元，上述借款的余额为20,000万元人民币。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的情况：

(1) 各资产负债表日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原值	9,265,315.41
累计折旧	916,880.19
净值	8,348,435.22

(2) 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第1年租赁付款额	3,989,441.69
第2年租赁付款额	919,358.31
合计	4,908,800.00

(3) 未确认融资费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未确认融资费用	215,893.71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2016年公司债回购和付息事项

2016年8月23日，公司完成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6瑞泽债”或“本期债券”）的发行工作，债券起息日为2016年8月23日，本期债券附债券发行后第1年末和第2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根据《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要求，公司于2017年7月12日在深交所固定收益平台披露了《关于放弃行使“16瑞泽债”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公告》，并分别于2017年7月26日、2017年7月28日在深交所固定收益平台披露了《关于“16瑞泽债”债券持有人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关于“16瑞泽债”债券持有人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2017年7月3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回售申报明细查询数据，“16瑞泽债”本次有效回售申报数量为130万张，回售申报金额130,000,000元（不含利息），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剩余托管数量为370万张。

2017年8月18日，公司将“16瑞泽债”回售部分支付的本金以及全部利息足额支付至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2017年8月23日，上述资金已由证券公司划付至投资者在该证券公司的资金账户中。公司完成“16瑞泽债”回售部分本金的兑付以及2016年8月至2017年8月的兑息工作。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3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商品混凝土、水泥业务、园林绿化业务。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各分部单独核算资产、负债、收入、成本、费用等。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商品混凝土	水泥制品业务	园林绿化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560,117,199.93	244,431,856.50	385,782,025.08	-10,401,931.33	1,179,929,150.18
主营业务成本	479,782,876.94	202,251,475.62	298,363,333.07	-8,499,039.87	971,898,645.76
毛利	80,334,322.99	42,180,380.88	87,418,692.01	-1,902,891.46	208,030,504.42

（3）其他说明

本公司本年度主动对应收账款账龄较长，金额较大的部分客户，通过发律师函、和解、诉讼等方式加大力度催收货款，使信用风险处于可控状态。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9,517,614.81	100.00%	68,805,580.86	9.98%	620,712,033.95	655,298,407.24	100.00%	75,259,972.01	11.48%	580,038,435.23
合计	689,517,614.81	100.00%	68,805,580.86	9.98%	620,712,033.95	655,298,407.24	100.00%	75,259,972.01	11.48%	580,038,435.2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483,553,205.85	24,177,660.30	5.00%
1 至 2 年	111,862,417.66	11,186,241.77	10.00%
2 至 3 年	65,626,161.65	13,125,232.33	20.00%
3 至 4 年	7,641,176.99	3,820,588.50	50.00%
4 至 5 年	14,437,690.84	11,550,152.68	80.00%
5 年以上	4,945,705.28	4,945,705.28	100.00%
合计	688,066,358.27	68,805,580.86	1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比例（%）
无信用风险组合	1,451,256.54	-	-	2,428,214.32	-	-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688,066,358.27	68,805,580.86	10.00	652,870,192.92	75,259,972.01	11.53
合计	689,517,614.81	68,805,580.86	9.98	655,298,407.24	75,259,972.01	11.4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第十节 五、10。

无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三亚瑞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1,438,690.00	1年以内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欠款
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12,566.54	1年以内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欠款
小计	1,451,256.5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454,391.15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2,787.7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本期无核销的重大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客户一	54,581,526.25	7.92%	4,616,030.54
客户二	52,499,521.32	7.61%	2,591,992.19
客户三	32,554,781.30	4.72%	1,949,109.00
客户四	32,535,032.12	4.72%	2,017,677.87
客户五	28,770,063.15	4.17%	2,743,574.16
合计	200,940,924.14	29.14%	13,918,383.76

其他说明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有 173,166,491.12 元已经质押给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办理借款。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3,941,493.43	99.28%	2,483,709.64	0.55%	451,457,783.79	306,630,810.93	98.94%	2,676,321.72	0.87%	303,954,489.2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71,654.57	0.72%	3,271,654.57	100.00%		3,271,654.57	1.06%	3,271,654.57	100.00%	
合计	457,213,148.00	100.00%	5,755,364.21	1.26%	451,457,783.79	309,902,465.50	100.00%	5,947,976.29	1.92%	303,954,489.2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6,514,955.00	325,747.76	5.00%
1 至 2 年	417,055.09	41,705.51	10.00%
2 至 3 年	2,387,962.87	477,592.57	20.00%
3 至 4 年	302,323.25	151,161.63	50.00%
4 至 5 年	788,587.74	630,870.19	80.00%
5 年以上	856,631.98	856,631.98	100.00%
合计	11,267,515.93	2,483,709.64	22.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比例（%）
无信用风险组合	442,673,977.50	-	-	291,660,855.35	-	-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11,267,515.93	2,483,709.64	22.04	14,969,955.58	2,676,321.72	17.88
合计	453,941,493.43	2,483,709.64	0.55	306,630,810.93	2,676,321.72	0.8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第十节 五、10。

无信用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康俊国	10,125,000.00	2年以内	预付鑫海的固定收益和履约保证金

陵水县国营选矿厂债权包	2,000,000.00	5年以上	债权包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8,000,000.00	1年以内	投标保证金
三亚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	109,010,614.35	3年以内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贵州毕节瑞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2,650,000.00	2年以内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广东怀集瑞泽水泥有限公司	300,000.00	2年以内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琼海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	73,136,563.70	3年以内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海南瑞泽生态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3,978,261.09	2年以内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屯昌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2,905,000.00	3年以内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琼海瑞泽晶英石有限公司	13,027,727.03	2年以内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187,540,811.33	1年以内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合计	442,673,977.5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92,612.08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应收单位款	402,599,777.50	279,535,855.35
预付鑫海的固定收益和履约保证金	10,125,000.00	10,125,000.00
陵水县国营选矿厂债权包	2,000,000.00	2,000,000.00
保证金	32,859,777.40	4,789,501.33
单位往来款	9,240,509.81	5,279,495.74
个人往来与代扣款项	388,083.29	7,996,093.03
其他		176,520.05
合计	457,213,148.00	309,902,465.5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187,540,811.33	1 年以内	41.02%	
三亚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109,010,614.35	2 年以内	23.84%	
琼海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73,136,563.70	2 年以内	16.00%	
贵州毕节瑞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12,650,000.00	1 年以内	2.77%	
康俊国	预付鑫海的固定收益和履约保证金	10,125,000.00	2 年以内	2.21%	
合计	--	392,462,989.38	--	85.84%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27,010,592.96	19,243,853.82	1,307,766,739.14	1,317,164,941.81	19,243,853.82	1,297,921,087.9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20,017,440.54		420,017,440.54	406,581,093.57		406,581,093.57
合计	1,747,028,033.50	19,243,853.82	1,727,784,179.68	1,723,746,035.38	19,243,853.82	1,704,502,181.5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琼海瑞泽混凝配送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广东怀集瑞泽水泥有限公司	22,500,000.00			22,500,000.00		
贵州毕节瑞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海口瑞泽混凝土检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屯昌瑞泽混凝土	3,950,000.00	250,000.00		4,200,000.00		

配送有限公司						
肇庆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	564,801,619.11			564,801,619.11	19,243,853.82	19,243,853.82
琼海瑞泽晶英石有限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三亚瑞泽科技有限公司	3,200,000.00	1,500,000.00		4,700,000.00		
海南瑞泽中秦实业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海南瑞泽生态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624,013,322.70			624,013,322.70		
海南瑞泽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0,000.00	8,095,651.15		10,095,651.15		
三亚瑞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合计	1,317,164,941.81	9,845,651.15		1,327,010,592.96	19,243,853.82	19,243,853.8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新疆煤炭 交易中心 有限公司	100,068,9 17.11			1,346,511 .33						101,415,4 28.44	
广东绿润 环境管理 有限公司	306,512,1 76.46			12,089,83 5.64						318,602,0 12.10	
小计	406,581,0 93.57			13,436,34 6.97						420,017,4 40.54	
合计	406,581,0 93.57			13,436,34 6.97						420,017,4 40.54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1,898,775.90	337,378,229.11	272,701,538.10	227,582,721.11
其他业务	14,978,862.60		17,182,554.90	
合计	396,877,638.50	337,378,229.11	289,884,093.00	227,582,721.11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000,000.00	4,579,599.0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436,346.97	142,000.6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64,937.91
合计	73,436,346.97	3,856,661.87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2,635.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62,448.8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609,091.14	其中 13,090,816.20 元为夏兴兰、仇国清就金岗水泥 2016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款。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62,066.68	
合计	10,052,109.2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3%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7%	0.06	0.0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

(1)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资产	2017-6-30	2016-12-31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20,283,655.52	380,754,246.06	-42.15%	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保证金、PPP 项目投资以及募集资金使用所致
应收票据	38,861,633.41	76,927,265.95	-49.48%	主要系公司本期应收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其他应收款	142,808,832.80	71,282,933.23	100.34%	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保证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212,511.52	46,032,511.52	-51.75%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回一年内到期的园林绿化工程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0,817,383.44	7,019,078.61	196.58%	主要系公司本期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较同期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500,000.00	19,590,816.20	-66.82%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金岗水泥原股东 2016 年度业绩补偿款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	1,423,817.56	-100.00%	主要系公司本期处置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在建工程	90,289,394.67	43,751,867.01	106.37%	主要系本期增加对三亚市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厂 PPP 项目投资所致
短期借款	341,659,822.00	535,906,263.98	-36.25%	主要系公司本期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短期借款重组后列长期应付款所致
预收款项	31,549,704.39	14,017,974.93	125.07%	主要系公司本期预收园林工程项目款增加所致

				致
应交税费	26,915,210.52	40,361,934.39	-33.32%	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税费增加，导致期末应交税费减少所致
应付利息	40,181,413.22	16,419,385.72	144.72%	主要系公司本期计提公司债券利息增加所致
应付股利	4,428,531.91	-	100.00%	主要系公司本期未支付自派部分股东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红利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677,849.79	25,801,599.32	150.67%	主要系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5,825,661.17	23,022,756.37	55.61%	主要系公司本期待转销项税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25,000,000.00	140.00%	主要系公司本期对银行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169,415,748.63	11,156,903.32	1418.48%	主要系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短期借款重组转让增加长城资产借款所致
股本	975,529,158.00	325,362,386.00	199.83%	主要系公司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所致
资本公积	640,137,532.00	1,291,146,884.00	-50.42%	主要系公司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导致资本公积减少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	13,090,816.20	-100.00%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金岗水泥原股东 2016 年业绩补偿款所致

(2) 合并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179,929,150.18	611,776,644.33	92.87%	主要系公司本期各板块收入均有所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971,898,645.76	501,488,856.55	93.80%	主要系公司本期各板块收入均有所增加，导致相应成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46,042,806.28	18,425,050.04	149.89%	主要系公司本期融资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194,418.14	22,068,486.46	-105.41%	主要系本期收回部分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导致账龄 2-3 年、3-4 年段的应收账款减少，计提坏账损失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13,172,061.47	2,804,172.99	369.73%	主要系权益法核算下，对外投资广东绿润和新疆煤交中心收益所致

(3)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	990,585,515.77	624,569,291.49	58.60%	主要系公司本期回收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01,823.88	79,759,560.07	-69.28%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往来款减少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3,000,576.13	577,499,319.26	42.51%	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材料款项、分包款项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942,773.37	90,474,928.15	82.31%	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保证金较同期增加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70,000.00	-	-100.00%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转让北京华信股权款项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3,030.00	1,289,792.19	-57.90%	主要系公司上期处置固定资产较大所致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2,200,000.00	-100.00%	主要系公司上期收到处置琼海财隆公司款项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535,828.17	51,242,654.22	74.73%	主要系公司本期对三亚市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厂 ppp 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5,600,000.00	-100.00%	主要系公司上期支付投资款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000,000.00	-100.00%	主要系公司上期支付收购江西绿润股权订金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90,000.00	1,480,000.00	-33.11%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子公司少数股东投资款较同期减少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00,000.00	-100.00%	主要系公司上期股东借入资金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4,000,000.00	145,680,000.00	67.49%	主要系公司本期偿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董事长张海林先生签名的2017年半年度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7年8月24日批准报出。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海林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